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报告



目录

1.	大事记	1-2
2.	社区回馈实践	3 - 4
3.	奖项	5 - 6
4.	财务情况说明	7 - 8
5.	公司治理	9 - 26
6.	年度重要事项	27
7.	审计报告	28 - 30
8.	资产负债表	31 - 33
9.	利润表	34 - 35
10.	现金流量表	36 - 37
1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8 - 39
12.	财务报表附注	40 - 147
13.	管理层提供的辅助信息	148 - 152

1. 大事记

渣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渣打集团"或"渣打")是一家领先的国际银行集团,业务网络遍及全球59个最有活力的市场,为来自142个市场的客户提供服务。渣打的使命是利用独特的多样性促进商业繁荣和增进人类福祉。渣打的文化传承和企业价值都在品牌承诺——"一心做好,始终如一(here for good)"中得到充分体现。

作为扎根中国历史最悠久的国际性银行之一,渣打从1858年在上海设立首家分行开始,在华业务从未间断。2007年4月,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渣打中国"或"本行") 成为第一批本地法人化的国际银行。

2022年2月,渣打集团宣布在未来三年将投资3亿美元到中国相关业务,以协助客户把握中国持续开放所带来的发展机遇。

2022年4月,渣打中国作为内地首家外资行,宣布推出面向企业客户的可持续活期存款,支持企业将盈余资金投入可持续发展相关项目;并于同年8月推出可持续定期存款,为企业客户参与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丰富、全面的解决方案。

2022年5月,渣打集团宣布渣打大湾区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全部竣工,渣打大湾区中心盛大开幕,该项目总投资额为4000万美元。渣打大湾区中心的落成彰显了渣打积极投身于大湾区建设,践行渣打支持大湾区发展的郑重承诺。

2022年6月,渣打中国与两家中资企业分别完成了数笔人民币亚式期权及组合产品业务。渣打中国也成为国内首家落地人民币亚式期权外汇管理方案的外资银行。

2022年6月,渣打中国作为内地首家外资行,正式推出面向个人客户的可持续发展大额存单,以支持更多希望参与全球可持续发展实践的个人客户,通过"存一份绿色"的方式,将其可用的闲置资金投入到相关可持续发展项目中。

2022年6月,渣打中国在昆明和西安两地启动"青年就业创业能力培养"项目,计划于两年内为云南和陕西两省的5,500名高等职业学校学生提供就业和创业支持,助力其提升职场竞争力和创业成功率。

2022年11月,渣打中国作为委任牵头安排簿记行以及独家绿色贷款协调行,助力国银 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三年期18亿人民币的绿色俱乐部贷款。这也是中国在岸首 笔符合中欧《可持续金融共同分类目录》(更新版)标准的绿色银团贷款。

2022年11月,渣打连续第五年参与进博会,成功与来自医疗、生态农业、新能源、高 端制造等多个行业的合作伙伴签署了合作备忘录。

2022年11月,渣打中国举办内地外资行首届ESG元宇宙论坛,并发布《2022可持续投 资及个人金融调研》中文版报告,聚焦个人投资者在ESG领域的相关议题。

2022年12月,渣打集团发布《2022全球财富预估值》调研报告,对来自亚洲、非洲、 中东地区的14个市场的逾15.000名富裕人士进行了调研,以了解其投资决策及主要资 产类别的调整情况。

如需了解更多有关渣打中国的信息,请登陆: www.sc.com/cn

2. 社区回馈实践

渣打中国在开展业务活动服务客户、为经济发展作出贡献的同时,积极开展社区投资和公益项目,为我们所在社区的可持续发展和共同富裕贡献力量。

抗疫纾困,金融助力

2022年4月,渣打中国捐赠人民币200万元,携手联劝公益基金会、复星公益基金会等公益机构积极开展"守护上海抗疫济困专项行动",为受疫情影响严重的街道和一线工作人员提供环境消杀用品和防护物资,向独居老人和养老机构提供关爱包,以及为医护人员提供食品和生活必需品,惠及全市约21万人。

为确保疫情期间金融服务有序进行,渣打中国根据防疫政策调整,安排员工居家灵活办公,并及时更新分支网络营业时间和各部门值守方案,为客户持续提供高质量金融服务、履行金融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同时,对于暂时受疫情影响出现经营困难的中小微企业,渣打中国以最大努力提供金融支持,例如: 暂缓款项催收、提供延期还款等,帮助其缓解经营压力。

赋能青年,回馈社区

2022年渣打中国持续开展 Futuremakers "未来创客" 项目,专注于创业、就业和教育这几个对青年发展至关重要的主题。通过 "未来企业家" "社会企业助力计划" "大学生就业赋能" "理财小学堂" 等项目,来自全国46所大学的64支队伍参与了社会创新大赛;387所小学的近40,000名学生在财商教育课程中受益;2022年,Futuremakers "未来创客" 项目的受益者超过了6万多名青年和小学生,有效帮助更多下一代获得平等发展的机会,进而更好地学习、工作和成长。

针对近年来日益突出的就业问题,渣打中国于2022年6月在昆明和西安两地启动"青年就业创业能力培养"项目,计划在两年时间内为云南和陕西两省的5,500名高等职业学校学生提供就业支持,通过培训、企业参访,创业大赛等举措,助力高职学生提升职场竞争力和创业成功率。

员工参与,践行低碳

渣打中国积极提倡员工参与志愿者活动,并给予每位员工每年3天的带薪志愿者假期,鼓励员工参与社区志愿服务。2022年,在疫情持续并反复,志愿者活动难度加大等挑战下,依然有57%的渣打中国员工参与了志愿者活动,中国员工志愿者服务的天数仍达到4,550天。

环保是渣打中国公益项目的关注重点,也是员工志愿服务的重要主题之一。每年都有数百名来自渣打中国各分支行的员工志愿者贡献自己的时间和精力,投身渣打 "Follow the Sun" "绿色环保周" 以及公益机构组织的洁净海滩、垃圾分类等环保活动。此外,自2010年渣打中国参与 "百万植树计划" 以来,本行已在宁夏和内蒙古种植树木超228,000 棵,积极为抵消二氧化碳排放量作出贡献。

3. 奖项

公司品牌类

- 《福布斯》 "2022年世界最佳银行" 排行榜,位列中国大陆外资银行榜首
- 《华尔街见闻》年度卓越金融机构
- 杰出雇主调研机构 中国杰出雇主
- 前程无忧2022人力资源管理杰出奖、2022年中国典范雇主
- 猎聘2022上海年度非凡雇主

产品服务类

- 《财资》21个市场"最佳人民币银行"殊荣,最佳供应链服务提供商,最佳流动资金管理银行,最佳财资及资金管理银行,最佳数字化解决方案合作伙伴,粤港澳大湾区最佳交易银行,综合最佳人民币银行,最佳托管机构
- 万得资讯2021记账式国债现货交易量排名居外资行第一
- 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人民币跨境支付清算业务领先参与者奖、人民币跨境支付 清算市场拓展先进参与者奖、人民币跨境支付清算机构服务先进参与者奖
- 《亚洲风险》年度人民币银行,年度外汇衍生产品银行,年度利率衍生产品银行
- 《贸易金融》最佳现金管理银行
- 债券通优秀做市商,债券通优秀做市交易员
- 《The Asian Banking & Finance》2022年度中国最佳财富管理平台大奖
- 《企业财资人》最佳交易银行,最佳贸易金融银行,亚太地区"最佳贸易金融银行"
- 《经济观察报》值得托付财富管理银行
- 《证券时报》年度杰出银行研究团队"天玑奖"
- 《第一财经》最佳中小企业金融创新银行奖
- 第七届亚太银行数字化创新峰会华鹰奖 BDI数字化指数财富管理奖
- 和讯网金融类APP用户体验金奖
- 《The Digital Banker》杰出电子客户体验-信贷类别
- 第十届TopDigital创新营销奖银奖
- 第九届中国创新传播大奖 (蒲公英奖) 银奖

可持续发展和公益类

- 《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最佳领导力/能力建设奖
- 《经济观察报》年度卓越绿色金融实践银行
- 彭博 绿金ESG先锋奖-年度最受关注企业先锋
- 《第一财经》绿点中国2022年度案例
- 《南方周末》2021年度杰出责任企业、企业志愿服务品牌榜十强
- CSR中国教育榜CSR CHINA年度最佳战略奖
- 《21世纪经济报道》年度优秀CSR项目
- 《界面新闻》年度臻善企业
- 怡安集团2022中国最佳ESG雇主
- 前程无忧2022企业ESG影响力典范

4. 财务情况说明

财务状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渣打中国总资产为人民币2,724亿元 (2021年:人民币2,589亿元),同比上升5%,主要是由于金融投资余额的上升及存拆放同业余额下降所致。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流动性覆盖率为164% (2021年12月31日: 220%),净稳定资金比例为124% (2021年12月31日: 146%),均符合高于100%的监管要求。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为人民币611亿元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390亿元),未来30天净现金流出为人民币373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196亿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9.3%,16.4%和16.4%,高于监管口径10.5%,8.5%和7.5%的最低要求。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监管口径的不良贷款余额为人民币9.20亿元 (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5.95亿元),监管口径的不良贷款率为1.01%,同比上升40个基点 (2021年12月31日: 0.61%)。监管口径的贷款拨备率为2.99% (2021年12月31日: 1.96%),监管口径的拨备覆盖率为295% (2021年12月31日: 321%),均高于2022年监管口径1.50%和120%的最低要求。

经营成果

2022年度实现税前利润人民币21.95亿元 (2021年:人民币26.41亿元),同比下降17%。

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83.47亿元,同比上升15% (2021年:人民币72.69亿元)。 主要得益于汇率类产品收益增长。业务及管理费为人民币47.70亿元,同比上升13% (2021年:人民币42.07亿元)。

2022年度信用减值损失为人民币13.19亿元 (2021年:人民币3.84亿元),主要是由于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审慎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022年度平均资产回报率为0.6% (2021年: 0.8%),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5.7% (2021年: 8.3%)。

法定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的计提

2022年末,渣打中国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2022年度税后利润的10%提 取了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1.61亿元。

渣打中国于2022年度一般风险准备提取额为零,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计计提一般 风险准备金共计人民币32.21亿元。

5. 公司治理

董事会

渣打中国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的决定和本行整体经营。董事会负责制定及审批本行的 经营策略、公司治理架构、资本金管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事项、授权监督、 高级管理层的任命等事项。

本行董事会分别在2022年3月4日、5月30日、9月9日、11月25日召开了例行会议,并 在1月26日召开了临时会议。定期听取本行高级管理层有关经营绩效、风险和合规等管 理报告,讨论和审议了公司风险管理、财务预算、聘任本行外部审计机构等相关公司 治理事宜,并制定了公司战略。独立董事均出席了以上全部会议。

董事会成员

本行的董事为:

董事长:

洪丕正

执行董事:

张晓蕾

李海强

非执行董事:

陈铭侨

谢雯

独立董事:

林怡仲

周家广

王沅

John Peter Shelley

董事履历及任职情况

洪丕正先生

洪丕正先生现任渣打银行亚洲区行政总裁,是渣打集团管理层成员之一,并担任本行 董事长。洪先生于1992年加入渣打,先后于企业、商业及零售银行等业务范畴出任多 个重要职位。出任现职前,洪先生为大中华及北亚地区行政总裁,集团零售银行兼财 富管理业务行政总裁。洪先生现任外汇基金咨询委员会成员、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 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香港总商会理事会成员。洪先生过往也曾出任其他不同公职,包括 香港银行公会主席、金融发展局委员、香港机场管理局董事会成员、香港医院管理局 董事局成员及香港大学校董会成员。洪先生是香港太平绅士,并拥有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张晓蕾女士

张晓蕾女士现任本行行长、总裁、副董事长,兼渣打银行中国及日本区域行政总裁。 在此之前,张女士曾担任渣打中国多项高级管理职务。在担任本行副执行总裁兼华北 区执行总裁、北京分行行长期间,她主要负责本行北方区的战略制定、业务发展和公 司治理,同时全面负责北京分行的日常管理工作。张女士还曾任中国区金融机构客户 部董事总经理。在此期间,她凭借卓越的客户关系管理才能和出色的领导力,成功带 领金融机构客户部实现跨越式发展,并使之成为在华外资银行中最大的金融机构客户 部。张女士于1994年加入渣打银行,在企业银行业务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实践和管理经 验,曾成功开创渣打中国非银行金融机构客户部。2009年,张女士曾短暂离开渣打银 行,出任富达基金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张女士毕业于英国兰卡斯特大学, 拥有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陈铭侨先生

陈铭侨先生现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兼渣打银行金融市场亚太区主管和渣打证券(香港) 有限公司董事长。陈先生有着30多年丰富的银行管理经验,在加入渣打之前,他先后 在香港汇丰银行,通用再保金融产品(香港)有限公司,德意志银行,香港大新银行任职, 他于2007年加入渣打银行,在渣打银行积累了大中华地区多年的工作经历和丰富的银 行管理经验,并在渣打银行就职期担任多项高级管理职务。

www.sc.com/cn

谢雯女士

谢雯博士现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谢雯博士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拥有工业和系统工程博士学位,于1997年加入渣打银行,现任渣打银行中小企业金融部全球总裁,致力于全球24个市场中小企业金融业务的优化,转型和规模化发展,稳健且可持续的为集团创造价值。在26年的渣打银行生涯中,谢雯博士在零售银行和公司银行的多个市场担任高级管理职位,跨越风险控制和业务发展等多部门,积累了丰富经验和深入见解,其中包括:新加坡首席风险官、中国首席风险官、东亚区零售金融首席风险官、中国区商业银行部董事总经理、以及中国区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联席董事总经理。谢雯博士以她的战略远见、执行能力、卓越的领导能力和敏锐的商业嗅觉,备受业内人士和客户的尊重。作为渣打银行中小企业银行部全球总裁,谢雯博士致力于打造业内领先的中小企业金融品牌,凭借创新的解决方案和最优的数字化体验,为中小企业链接世界、参与国际贸易提供金融助力。

李海强先生

李海强先生作为中国管理层成员之一,现任本行执行董事、区域首席财务官(中国及日本)、副行长及战略总经理。李先生于2005年在香港加入渣打银行,并先后在集团财资部及财务部担任多项重要管理职务,包括东北亚区企业及金融客户部财务主管、金融市场资产负债管理部人民币离岸董事总经理及香港地区财务主管。在加入渣打银行之前,李先生曾在香港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香港摩根大通银行财资部及股权业务部担任多项职位。李先生是一名合格的注册会计师,具有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资格,同时也是香港财资市场工会会员。

王沅女士

王沅女士现任本行独立董事。王女士拥有近三十年的经济工作经验,曾就职于国家开发银行、香港证券与期货事务检查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世界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积累了丰富的金融经济工作经历和丰富的监管及金融政策制定相关经验。王女士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拥有EMBA硕士学位,并获得英国布拉德福德大学经济学荣誉博士。

林怡仲先生

林怡仲先生现任本行独立董事。林先生曾就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32年,其中担任合伙人26年。在职期间,林先生任普华永道香港首席合伙人、中国及香港地区市场主管合伙人、企业融资与并购部主管合伙人;同时林先生还是普华永道管理层委员会成员之一。林先生目前还担任Mox银行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商汤集团独立董事。林先生

是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公会会员、香港执业会计师公会会员,是顶尖的国际会 计师人才。

周家广先生

周家广先生现任本行独立董事。周先生拥有约30年的金融行业工作经验,曾就职于澳 新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前身为澳新银行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渣打银行 (香港) 有 限公司、渣打中国、渣打国际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英商渣打银行台北分行) 等多家世界性银行集团,累积了丰富的金融经济工作经历和丰富的风险管理经验。

John Peter Shelley先生

Shelley先生现任本行独立董事。Shelley先生拥有约43年经济行业及金融工作经验,曾 就职于国民西敏寺银行集团、顾资银行亚洲、苏格兰皇家银行以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 所,累积了丰富的金融经济工作经历和丰富的风险管理经验。

董事服务合同

本行董事均由股东任命,非执行董事和执行董事任期不超过三年,独立董事任期不超 过两年。任满可以连任。独立董事的总任期最长为6年。独立董事薪资亦由股东决定。

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及其相关职责

审计委员会

本委员会应检查本行的内部财务控制、风险状况及内部控制系统并向董事会报告;持 续检查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并考虑修改此政策以适应渣打集团以及国际准则的变化; 检查法定报告、财务报表以及其他致股东的相关文件;考虑外部审计师的报告并讨论 任何来自于外部审计师报告的发现或其他事项;关于外部审计事务所:向董事会提交 审计师任免的建议,讨论外部审计的性质和范围;检查本行内部审计的资源、范围、 授权、操作以及发现并收集来自本行内审部门负责人的报告和任何相关的集团内审报 告等;每年审阅职责范围并向董事会提交本委员会认为恰当的修改意见以获取批准。

www.sc.com/cn

风险委员会

本委员会负责审阅银行整体风险偏好的报告及建议,并就此向董事会提议以供批准; 监管银行的风险状况与风险偏好间的一致性;审阅银行风险管理系统及监控措施的合 理性与有效性; 审阅对银行风险偏好, 风险敞口及管理产生重大影响的法律法规; 审 阅涉及重大的购买及处置的战略性交易(需董事会批准的交易)并就相关尽责调查向董 事会提出意见,尤其在风险敞口及风险偏好相关方面;考虑并检查董事会要求的或本 委员会认为恰当或关注的其他事项,并提供建议或向董事会做相应的报告;每季向董 事会报告关于上述事项的考量并适当地提供相关建议;每年审阅职责范围并向董事会 提交本委员会认为恰当的修改意见以获取批准。

关联方控制委员会

本委员会应根据相关法律和法规识别关联方,必要时向董事会和监管机关定期汇报; 确保银行根据相关法律和法规对关联方交易进行良好管理,并且制定关联方交易管理 的相关规则;根据董事会授权审查重大关联交易;记录本委员会或董事会审查的所有 重大关联方交易的所有资料;于下次董事会中提供所有会议纪要;确保银行准确及时 地向监管当局提交关联方交易管理的报告; 经常审阅委员会之职权范围和《关联方交 易控制政策》,并向董事会提出适当修正提案。

薪酬委员会

本委员会应根据本地法律法规,向董事会就集团薪酬框架及政策提出意见及提请;审 阅公司薪酬政策和进程的实施,以及由内部和外部审计出具的年度审核报告中发现的 问题;不时审阅公司薪酬框架和当地薪酬标准,以确保其合法合规;根据中国银行保 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指引,批准对公司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员工的 识别框架; 审阅高级管理层以及根据银保监会指引认定的对公司风险有重要影响人员 的薪酬,以及全部可变薪酬风险调整综述;委员会有权视需要寻求独立专业意见来帮 助其行使职责,而此将由银行人力资源绩效与薪酬福利团队负责;根据特定本地法律 法规,审阅任何子公司的薪酬披露,如递交银保监会或披露的年报等;审阅任何由监 管机构提出的与薪酬相关的事项,并视需要提交至董事会和集团薪酬委员会讨论;以 及其他相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每年审阅委员会之职权范围,并向董事会提出 适当修正提案以获取批准。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本委员会负责决定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的战略、政策和目标,确保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相关的规定程序的建立;根据监管要求及消费者权益保护战略、政策、目标执行情况和 工作开展落实情况,指导和监督管理层和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有效、及时地执行消费者 权益保护的工作和职责;督促、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制度体系的建立和完善, 确保相关制度规定与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和经营发展战略相适应;每季度审阅管理 层的相关报告,在内部控制机制下指导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的工作高效执行;审阅监 管部门就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事宜给公司提出的评估结果或意见,督促管理层及相关部 门及时落实和整改发现的各项问题; 就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问题, 向董事会做定期报告 和提供相关建议;宏观考量并判断董事会提出的、本委员会认为适当的、引起委员会注 意的其他事宜,研究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问题和重要政策,并视需要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每年审阅委员会之职权范围,并向董事会提出适当修正提案以获取批准。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独立董事分别为王沅、林怡仲、John Peter Shelley和周家 广。本行所有独立董事均参加了2022年度其各自需要参加的所有董事会及董事会下属 专门委员会会议。

本行独立董事均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要求,独立履行职责,维护本 行整体利益,不存在滥用权利或职权谋取私利或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独立董事均投 入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且每位独立董事2022年度在本行工作的时间均不少于十五个 工作日。其中担任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风险委员会主席的独立董事在 本行工作的时间不少于二十五个工作日。

监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的监事为方正。

监事的主要职责包括审阅所有提交于董事会的文件;监督董事会成员的行为是否违反 本行的公司章程、政策或与银行业相关的法规,并提出适当的建议。监事还负责监督 本行的高级管理层。

本行无外部监事。

监事履历及任职情况

方正先生

方正先生现任本行监事,为香港注册会计师。曾担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合 伙人。亦为前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及香港公开大学校董会主席,外汇基金投资 有限公司董事及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非执行董事,香港铁路有限公司,渣打银行(香 港) 有限公司及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方先生获英国肯特大学授予民 法学荣誉博士及香港公开大学社会科学荣誉博士: 亦荣获香港特区政府颁发金紫荆星章及委 任为太平绅士。方先生目前还担任方氏有限公司、Chi Shun投资有限公司和DEF投资控股 公司等机构的董事。

外部审计师

本行股东于2023年3月10日通过决议,任命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行2023年度 外部审计师。

内部审计部门

本行内部审计是一个独立于本行其他任何职能的部门,审计总监由董事会任命并直接 向本行审计委员会汇报。本行内部审计部门就有否遵守法律法规、业务准则、政策程 序,进行独立调查和评估,并会建议和监督管理部门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

股东大会

无。

薪酬制度

薪酬策略及体系

本行的绩效、薪酬和福利体系和本行的风险管理理念相一致,以推动本行的业务战略 并强化本行的价值观。本行的薪酬策略及体系包含了以下元素:

- 完善的治理架构。经董事会授权,本行自2018年10月起成立了中国薪酬委员会, 由三名独立董事组成,负责薪酬决策并监督薪酬相关政策有效执行。本行人力 资源部绩效与薪酬福利团队根据渣打集团的薪酬政策和框架以及本地法规要求 制定适用于中国的薪酬政策,该政策定期回顾与修改并报送中国薪酬委员会审 阅批准后实施。中国薪酬委员会权限与职责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治理"章节。
- **清晰的绩效管理框架**。清晰定义的绩效管理框架确保员工设定明确的工作目标 并收到持续的反馈。参照监管要求,本行每年设定符合集团和中国经营战略的 绩效考核指标并定期回顾,分解落实到具体部门和岗位,作为绩效薪酬发放的 重要依据之一。薪酬评估结果综合考虑渣打银行集团、渣打中国、业务部门和 个人的综合业绩,并与银行的风险评估状况和个人职业操守行为风险评估挂钩。 本行旨在确保每个员工通过长期可持续性发展实现股东利益。

薪酬原则和方案制定

本行秉持 "公平薪酬" 原则制定绩效考核和年度薪酬方案,遵循可持续绩效管理模式和 全球统一的薪酬考核流程,以确保本行的激励决策与战略执行,及期望的绩效导向与 创新、包容的企业文化相一致,并以行为价值观、风险管理和可持续性为支撑点。

本行薪酬结构由固定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且为员工提供多样化的福利。

- 固定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和津贴(仅适用于部分员工)。
- **绩效薪酬,也称可变薪酬,**包括年度绩效奖励,其水平必须根据一系列与绩效、 行为操守及风险管理相关的因素来决定。主要参考因素包括业务部门和集团绩 效、员工个人绩效,以及员工在履行集团价值方面的表现,同时强调员工行为

准则和风险管控方面的关联。绩效薪酬水平随着每年集团业绩、风险、成本等多方面考核指标的完成度相应调整。

本行亦提供**员工福利**,包括国家规定的法定福利及本行额外提供的福利保障。

本行薪酬方案的设计与公司治理和业务经营的策略和方向保持一致,兼顾市场竞争力、 风险管控,也考虑中长期激励来支持可持续的组织与人才发展。特别是绩效薪酬方案, 更加注重多维度的考核和与风险控制的紧密联系。

- **多维度的因素决定绩效薪酬。**除了整体奖金池的决定因素,本行也会考虑每个员工的业绩及实现该业绩所展现的行为方式,在个人绩效薪酬评定时体现绩效考核结果的差异性。组织及个人层面的综合考量旨在确保薪酬决策符合本行和渣打集团的长远利益。
- **绩效薪酬递延机制**。本行已全面实施薪酬递延支付机制。渣打中国于2022年回顾并更新了内部指引,对于已定义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岗位实施绩效薪酬递延支付,以完全符合监管要求。此类人员的绩效薪酬不少于40%的部分必须采取递延支付的方式,递延支付期限不少于3年。其他员工则采纳集团的规则,如果其年度绩效薪酬达到一定金额,部分奖金将递延支付,递延支付的奖金以限制性股票及递延支付的现金形式在设定的年限内分期发放。当员工同时达到两种递延支付的标准时,本行会执行更严格的规定。现行绩效薪酬递延支付机制确保员工薪酬充分考量业务运营、风险管理和财务表现管理,以长期激励的形式加强了绩效薪酬对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员工的约束力。
- **全面的风险调整**。除**绩效薪酬**递延机制外,本行在员工绩效薪酬决策中也考虑 所有和风险相关的事件。此外,银行可变薪酬风险调整制度适用于所有奖金计 划,以确保在某些特殊情形下,本行可对当年奖金作出调整,停止发放,或扣 回已归属或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
- **保持风险控制相关部门的独立性**。因应其风险控制的角色,风险管理及合规部门员工的绩效薪酬设定独立于其所监管的业务部门,以确保其独立性。同时参照市场薪酬支付标准,保持一定的竞争力来激励和保留人才。

• 符合法律法规。本行的薪酬政策遵守中国银保监会、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 (FCA) 和审慎监管局 (PRA) 有关薪酬的相关监管规定。

2022年薪酬管理与执行

2022年,渣打中国薪酬委员会共计召开三次会议,审阅了年度绩效薪酬方案的重要原 则、年终薪酬决策方案,审阅批准了绩效薪酬的风险调整追索扣回情况、高级管理人 员及重要风险承担者的绩效薪酬、员工薪酬与绩效的相关制度及准则等。薪酬管理的 具体事项依据本行薪酬方案进行落实,无例外情况。

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2022年渣打中国总体达成本行经济指标,具体财务数据可参阅渣打中国2022年财务报 表及审计报告。

本行的资本充足率、贷款拨备率、拨备覆盖率均有效控制在最低监管指标要求之上, 不良贷款率符合本行风险偏好及容忍度要求。

2022年本行未发生业内案件,案件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渣打中国在开展业务活动服务客户、为经济发展作出贡献的同时,积极开展社区投资 和公益项目。2022年,本行在疫情济困、赋能青年、回馈社区、践行低碳、绿色金融 等方面积极开展社会公益活动。2022年中国员工克服疫情带来的挑战,贡献了4.550 天志愿服务时间,57%的中国员工参与了志愿者活动,超过既定指标。

在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遵循"一心做好,始终如一"的服务宗旨,本行将"消费者权 益保护"纳入公司治理和经营战略中,并以绩效考核为驱动严抓各项政策的落实执行。 其中, "客户投诉"的相关指标已明确列入各分支机构和业务人员的综合绩效指标之中, "消费者权益保护"则统一指定为个人客户及中小企业客户业务相关的所有员工的绩效 目标之一。通过业务人员季度绩效考核、分支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内部考核和全体员 工年终绩效考核等手段,本行基本达成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既定指标。客户投诉 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具体执行情况请参阅相关章节。

薪酬总额和绩效薪酬的风险调整

渣打中国2022年职工薪酬总额为21.1亿元,支付给在本行工作及集团派遣至本行工作的 所有正式员工。根据本地相关准则,本行于2022年度绩效奖金和其他奖励计划中实施 的风险调整总额为人民币121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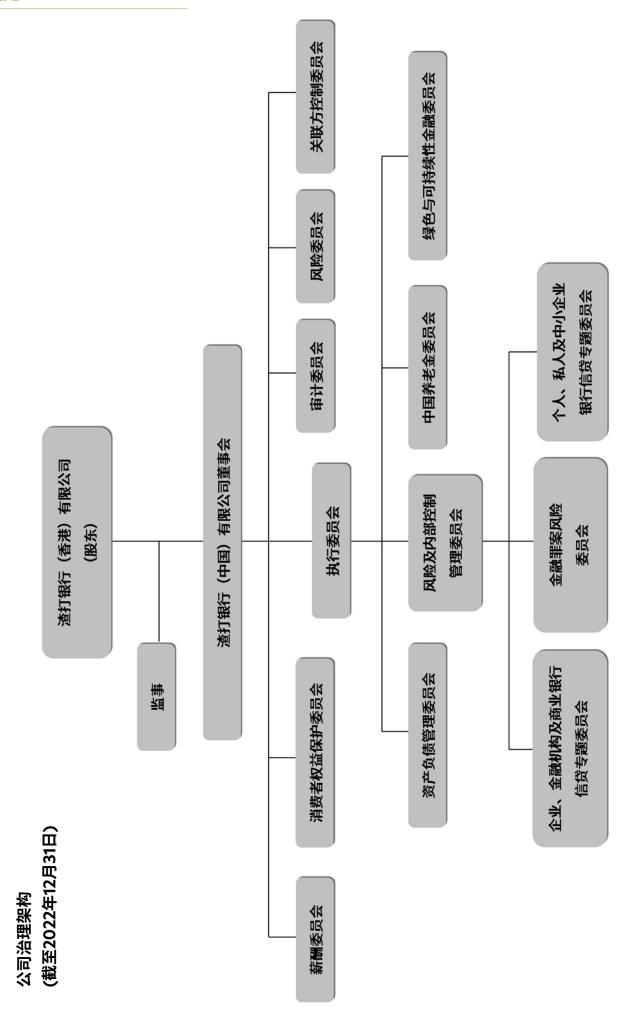
薪酬递延支付

董事会成员2022年度的薪酬总额为人民币2,815万元,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除董事会成员外) 为人民币4,643万元,其他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 (除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外) 的薪酬总额为人民币1.59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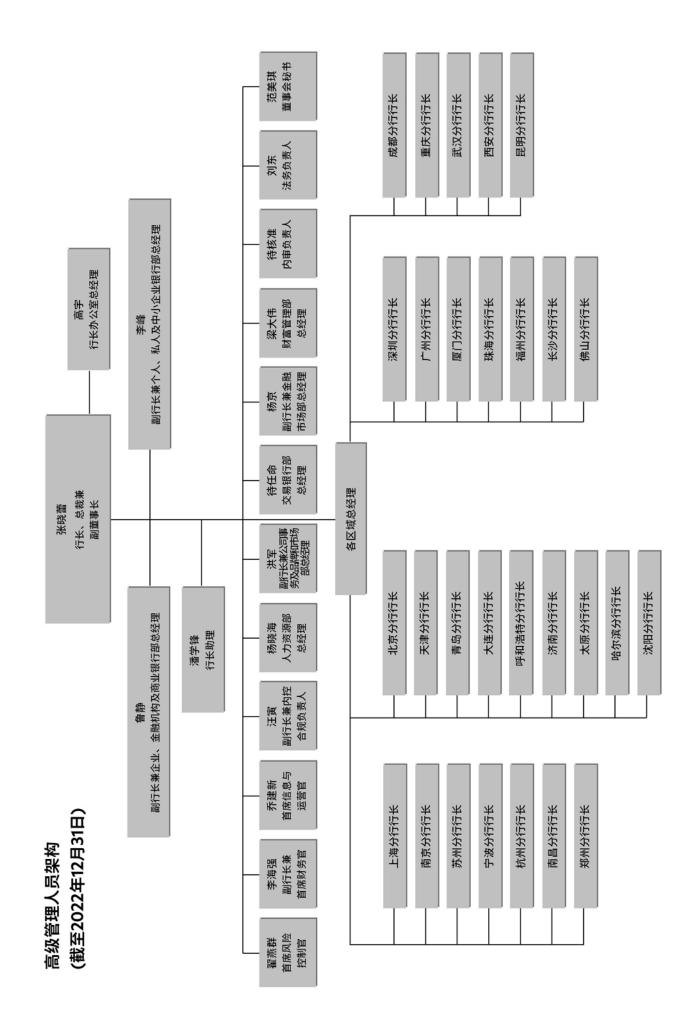
根据集团绩效薪酬递延机制以及渣打中国本地相关指引的规定,2022年共计有169名员工的绩效薪酬达到递延要求,其中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13名,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除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员工99名,其他员工57名。其未递延部分的绩效薪酬在2023年3月发放,需递延支付的绩效薪酬则将按照上述递延支付政策根据归属时间循序发放。

银行对公司治理的整体自评

本行董事会及其各下属专门委员会在过去的一年中认真履行其作为董事会和各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各专门委员会严格遵循董事会赋予的权利和责任,按时定期召开董事/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会议,并保证出席人数达到章程或职权范围要求。董事会和各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制定各项政策并审核其落实情况,确保银行的稳健和持续发展。本行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应对变化的经济金融和经营环境,严格遵循国家政策和法规的要求,及时调整各种策略,保证银行发展目标和国家政策法规相一致。同时,由股东委派的独立董事和监事对董事会、各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进行监督,发表独立的意见,保证管理架构内各组成部分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的有效运行。独立董事切实维护本行、中小股东(如有)和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层或者其他与本行存在重大利害关系的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



www.sc.com/cn



高级管理人员 (除董事会成员外) 履历及任职情况

翟燕群先生

翟燕群先生现任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及操作风险总监,主要负责渣打 中国的风险管理工作并且全面落实银行的风险管理架构。翟燕群先生有27年金融行业 从业经验,包括21年商业银行的工作经验以及2年对冲基金的管理经验。翟燕群先生于 1994年至2003年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期间曾担任多项管理职务,包括客户经理、总 行重组办公室高级经理。翟燕群先生于2005年加入渣打银行,历任渤海银行批发业务 信贷风险部代理总经理(渣打银行委派)、渣打集团风险战略部高级经理等。在对冲基 金工作两年后,翟燕群先生于2008年重新加入渣打银行,并先后担任北方区公司业务 信贷审批总监,中国华东区总经理及上海分行行长。

乔建新先生

乔建新先生现任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与运营官,及区域首席信息与运营 官(中国及日本)。

乔建新先生先后担任渣打中国多个高级管理职务。在担任中国区系统项目管理部总监、 营运变革管理部总监期间,他负责建立并逐步完善渣打中国法人化所必须的信息系统 本地化建设工作,为日后渣打中国庞大的信息化平台奠定了稳固的基础;在担任中国 区技术管理部总监、变革管理及项目管理部总监期间,他组建了完整的信息科技管理 组织架构及专业化团队,管理并保障全国28个城市,超过100个分支机构网点的信息科 技服务。在担任中国区首席信息官期间,规划并领导渣打中国信息科技全面创新发展 战略的转型工作。在此期间,大数据平台、云计算应用、人工智能、开发运维一体化、 科技创新实验室等一大批创新项目不断落地。凭借其出色的领导力和技术管理能力, 渣打中国在信息系统建设、监管合规、数字化转型、科技创新驱动等重要领域始终位 列外资行前列。此外,乔建新先生作为行业专家,曾长期担任中国金融学会金融科技 专委会、中国银行业协会信息科技委员会的委员专家。

乔建新先生拥有30多年的金融技术领域从业经验,于1998年加入新加坡渣打银行,并 于2008年正式加入中国渣打银行,领导银行的技术管理和战略规划工作。乔建新先生 毕业于同济大学,拥有理学硕士学位。

汪寅先生

汪寅先生现任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总行副行长、内控合规负责人及区域合规负责 人 (中国及日本)。汪寅先生毕业于澳大利亚悉尼麦觉理大学,被授予会计学硕士学位, 拥有逾二十余年在中外资银行服务的经验。曾服务于日联银行上海分行和上海银行, 担任多项工作包括中国区合规、产品开发、事务企划、本外币运营等。汪寅先生自 2005年9月起加入渣打银行,分别在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的合规部工作。汪寅先生拥有逾21年商业银行合规经验,对银行的产品及法规体系有 着深刻的理解,并通晓海外成熟市场的最佳合规管理模式。汪寅先生目前受聘上海市 同业公会担任合规专家库合规管理专家/合规政策专家。

鲁静女士

鲁静女士现任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副行长,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总经理, 主要负责渣打集团在中国的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的战略制定和执行、业务发 展以及日常运营和管理,为跨国企业在华落地经营、中资企业及金融机构国际化提供 专业金融支持。在她的领导下,渣打中国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在中国金融市 场开放、可持续金融、跨境业务及人民币国际化等领域都实现了快速发展。

鲁静女士于2014年加入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在此之前,她曾在两家全球知名银 行担任高级管理职务,负责企业银行的战略布局和执行,具有丰富的领导经验。

李峰先生

李峰先生现任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副行长兼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总经理, 全面负责渣打中国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业务的管理工作,包括战略目标制定及 实施,参与相关分支机构管理;同时负责全方位零售银行及中小企业银行客户的服务, 包括信贷业务,财富管理,数字化运营。

李峰先生于2022年2月加入渣打银行,之前任职于汇丰银行,拥有近30年零售银行和 财富管理经验。自1992年作为汇丰在内地招收的首批管培生加入汇丰银行起,他曾先 后被委派于香港、印度及中国内地多个主要城市工作,在贸易融资、项目融资、企业 银行和证券服务领域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同时在分行网络管理方面取得了卓越的业绩。 2004年,他升任汇丰上海分行行长,并开始担任零售银行、财富管理等领域的一系列。 管理职位。在担任首席客户官之前,李峰先生曾担任汇丰中国副行长兼零售银行和财 富管理业务总监长达九年,成绩斐然。

李峰先生拥有经济学硕士学位,于2008年入选上海市"领军人才",并于2012年当选为 "沪上十大金融行业领袖"。

杨京先生

杨京先生现任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副行长兼金融市场部中国区总经理。 杨京于 2009年1月加入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历任华南区销售总监,中国区 销售总监,债务资本市场部中国区总监。 杨京先生具有二十三年的金融市场从业经验, 曾分别在香港和中国内地任职于美国银行,德意志银行及渣打银行。在外汇、利率、 信用,大宗商品等金融衍生品领域及资本市场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杨京先生拥有加 拿大戴尔豪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主修金融学。

洪军先生

洪军先生现任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副行长兼公司事务及品牌和市场部总经理。洪 军先生于2011年11月加入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主要职责包括维护渣打对外关系、 管理公共事务、统一发布企业对内外信息、推动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推广渣打产品及 服务及建设并管理渣打品牌。 在加入渣打之前,洪军曾在数家跨国公司以及行业协会 担任高管,包括微软中国公司事务部总监、明思力公关顾问公司中国董事总经理,以 及商业软件联盟中国首席代表。 洪军先生于1991年毕业于国际关系学院国际新闻系,获 得学士学位,并于1994年毕业于杨百翰大学夏威夷分校英国语言学院。

杨晓海女士

杨晓海女士现任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杨晓海女士作为中国执 行委员会的成员,全面负责中国区人力资源战略制定及实施工作,带领人力资源部为 渣打银行中国首席执行官及高级管理团队提供战略性的人力资源指导及专业支持,以 达成银行战略目标及业务指标。杨女士拥有超过20年人力资源专业经验,加入渣打中 国之前,她曾在制药、国际快递、高科技以及咨询公司等多家不同行业的跨国企业中担 任高级管理岗位。杨女士毕业于圣约瑟夫大学,并获得组织发展及领导力硕士学位。

潘学锋先生

潘学锋先生现任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行长助理兼北京分行副行长,协助总行行长 及华北区总经理管理华北区日常事务和业务发展,包括维护政府关系和推动零售业务发 展。潘学锋先生于2008年加入渣打银行,负责筹建渣打集闭全球第一家村镇银行并任

行长,对村镇银行项目顺利完成及开业后的平稳运行起到关键的推动作用。2010年12 月,调任呼和浩特分行任行长,凭借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帮助呼和浩特分行与当地 政府、监管机构及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关系。2018年6月,调任北京分行任副行长。此前 十四年间,潘学锋先生曾服务于中国农业银行内蒙古分行 (1995-2004) 及华夏银行呼 和浩特分行(2005-2008),并就任于多个重要岗位,包括支行行长、公司业务部总经 理、固定资产项目贷款评估、信贷项目审批等。潘学锋先生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工商 管理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

范美琪女士

范美琪女士现任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范美琪女士有着约16年的 法务工作经验。在加入渣打中国之前,她曾先后在西门子香港有限公司、美国鹰图公 司、新闻集团、贝克麦肯思国际律师事务所任职。范女士于2012年加入渣打中国担任 董事会秘书部总监,并于2017年12月15日获批成为董事会秘书。范女士通过积极有效 地管理董秘办,向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高质量和有效 率的董秘相关服务。

主要分支机构

北京分行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号环球 金融中心渣打大厦1幢1单元11层 电话: 010-59188000 邮政编码: 100020

重庆分行

中国重庆市渝中区长江滨江路2号 第35层1、2、8-10单元 电话: 023-63695573 邮政编码: 400011

福州分行

中国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37号 信和广场1505单元 电话: 0591-38168986 邮政编码: 350003

哈尔滨分行

中国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68号9层909、910、911房间电话: 0451-82955600 邮政编码: 150090

昆明分行

中国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崇仁街1号 东方柏丰首座商务中心东楼23层 2307号、2308号 电话: 0871-63056789 邮政编码: 650032

宁波分行

中国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168号 万豪中心18楼1802室 电话: 0574-83883999 邮政编码: 315000

沈阳分行

中国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61号 沈阳财富中心三期A座第31层 01-(01)、07号 电话: 024-31977998 邮政编码: 110013

太原分行

中国山西省太原市青年路5号1幢 22层2201-1号, 2202号 电话: 0351-5650218 邮政编码: 030012

厦门分行

中国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8号 厦门国际银行大厦18层EFGH单元 电话: 0592-2112600 邮政编码: 361001

珠海分行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景山路 188号粤财大厦写字楼2707-09单元 电话: 0756-3228889 邮政编码: 519015

长沙分行

中国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109号华创国际广场写字楼第3栋20层36-39单元 电话: 0731-88098909 邮政编码: 410008

大连分行

中国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港兴路6号 大连富力中心写字楼40层03-05单元 电话: 0411-82355888 邮政编码: 116001

广州分行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235号1301房、1302房自编A单元、 1304房自编B单元、1305房 电话: 020-38158395 邮政编码: 510610

呼和浩特分行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 锡林郭勒南路5号香格里拉大酒店 三楼办公室A单元 电话: 0471-3262300 邮政编码: 010020

南昌分行

中国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998号绿地中央广场A1栋办公楼一单元 1604室 电话: 0791-82077168 邮政编码: 330038

青岛分行

中国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9号 香格里拉中心办公楼第27层02-04a单元 电话: 0532-66707200 邮政编码: 266071

深圳分行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一百大厦A座1101,1201,1401 电话: 0755-22962888 邮政编码: 518001

天津分行

中国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9号 津汇广场写字楼1座36层 电话: 022-83328200 邮政编码: 300051

西安分行

中国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6号 永利国际金融中心1幢12101-12102单元 电话: 029-63355766 邮政编码: 710076

个人银行及中小企业服务热线:

(86-755) 956083 / (86-755) 3338-2730

商业客户、企业及金融机构服务热线: 800-999-0213 / (86-755) 2215-0988

成都分行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三段1 号国际金融中心一号办公楼18楼单元1, 7-12 电话: 028-85282888

邮政编码: 610021

佛山分行

中国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海大道 北20号金安大厦二楼201-204单元 电话: 0757-63523388 邮政编码: 528253

杭州分行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385号 杭州嘉里中心2幢6层604单元 电话: 0571-87365355 邮政编码: 310003

济南分行

中国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 银丰财富广场2号楼2302-A 电话: 0531-55697588 邮政编码: 250014

南京分行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 亚太商务楼第27层C单元 电话: 025-83763900 邮政编码: 210005

上海分行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01号 渣打银行大厦1层 电话: 021-50163686 邮政编码: 200120

苏州分行

中国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 道西2号国际大厦1楼1001-1007单元 电话: 0512-67630198 邮政编码: 215021

武汉分行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中山大道 1627号中信泰富大厦11楼7-9单元 电话: 027-59353888 邮政编码: 430010

郑州分行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 商务外环路8号世博大厦2403单元 电话: 0371-89977700 邮政编码: 450046

客户投诉热线:

400-888-8293 / 800-999-0213

6. 年度重大事项

本行本年度监管机构行政处罚事项已在本行官网进行临时信息披露。

详情请登陆: www.sc.com/cn/regulatory-disclosure/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748831_B01号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贵行") 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 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 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 了贵行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 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 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 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 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748831_B01号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748831_B01号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严盛炜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乐

2023年3月31日

中国上海

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	14,007,994,564	18,036,806,457
存放同业款项	7	4,716,157,435	5,081,057,133
拆出资金	8	25,933,791,791	41,632,237,512
衍生金融资产	9	14,073,153,150	8,182,183,2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	-	230,163,0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	98,504,266,763	99,471,495,32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	48,954,368,872	32,718,347,201
债权投资	13	16,938,545,809	9,788,021,674
其他债权投资	14	36,829,507,239	30,886,922,891
固定资产	15	343,685,358	350,930,977
在建工程	16	126,190,188	65,106,023
使用权资产	17	535,209,067	592,820,128
无形资产	18	713,360,929	520,854,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838,802,888	995,931,081
贵金属		480,234,943	447,501,021
持有待售资产		-	33,190,403
其他资产	20	9,454,451,471	9,912,512,372
	_		
资产总计	_	272,449,720,467	258,946,080,791



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1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	5,260,800,800	9,995,471,746	
拆入资金	23	11,278,665,544	5,511,478,912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	28,066,947,827	23,026,002,648	
衍生金融负债	9	18,116,860,878	12,307,365,8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	-	13,460,038,293	
吸收存款	26	148,704,043,361	152,038,928,765	
应付职工薪酬	27	536,357,317	487,996,160	
应交税费	5(3)	196,905,530	69,354,076	
租赁负债	28	550,116,911	573,154,371	
预计负债		39,535,118	25,988,684	
应付债券	29	22,989,082,561	4,057,614,320	
其他负债	30	7,781,649,764	9,979,793,179	
负债合计	:	243,520,965,611	231,533,187,044	



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1	10,727,000,000	10,727,000,000
资本公积	32	51,866,721	11,113,963
其他综合收益	33	(35,368,783)	103,493,158
盈余公积	34	1,842,415,598	1,681,018,569
一般风险准备	35	3,221,042,388	3,221,042,388
未分配利润	36	13,121,798,932	11,669,225,6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928,754,856	27,412,893,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2,449,720,467	258,946,080,791

此财务报表已获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批准

强酸素

张晓蕾

行长、总裁兼副董事长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区域行政总裁(中国及日本)

日期: 2023年3月31日

李海强

副行长、首席财务官、董事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区域首席财务官(中国及日本)



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	2021年
-,	营业收入		8,346,848,911	7,269,259,456
	利息净收入 <i>利息收入</i> <i>利息支出</i>	37	4,076,338,432 6,643,287,165 (2,566,948,733)	4,106,574,094 <i>6,586,956,872</i> (2,480,382,77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i>手续费及佣金收入</i> <i>手续费及佣金支出</i>	38	1,397,482,017 <i>1,838,087,772</i> (440,605,755)	1,397,584,088 <i>1,827,220,719</i> (429,636,631)
	投资收益 <i>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i>	39	1,104,488,712	639,585,463
	产终止确认收益 其他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0 41	14,049,878 9,824,115 36,102,506	331,460 8,817,151 340,801,351
	汇兑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42	1,656,003,405 62,942,292 3,667,432	772,239,472 - 3,657,837
二、	营业支出		(6,149,514,295)	(4,625,716,686)
	税金及附加 业务及管理费 信用减值损失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3 44	(55,817,757) (4,769,723,306) (1,318,522,138) (5,451,094)	(34,131,828) (4,207,164,917) (383,764,798) (655,143)
三、	营业利润		2,197,334,616	2,643,542,770
	加:营业外收入减:营业外支出		281,738 (2,118,220)	780,748 (2,850,960)
四、	利润总额		2,195,498,134	2,641,472,558
	减: 所得税费用	45	(581,527,842)	(450,604,313)
五、	净利润		1,613,970,292	2,190,868,24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利润表 (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	2021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 _	(138,861,941)	70,278,73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15,853,253	14,852,224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_	(168,313,003) (1,131,983) 14,729,792	60,733,253 (940,692) (4,366,048)
七、综合收益总额	_	1,475,108,351	2,261,146,982



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	2021年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2,688,084,852	2,815,683,77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5,400,000,000	-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减少额		6,344,481,942	-
	金融投资净减少额		-	14,733,998,4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5,219,920,000
	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926,625,45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3,914,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376,769,358	8,909,846,2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11,310,578	2,241,351,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1,447,272,183	37,834,800,14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4,399,999,999)
	拆放金融机构资金净增加额		(53,032,813)	(5,882,133,033)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	(3,751,076,170)
	金融投资净增加额		(13,054,308,312)	-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6,903,097,500)	(2,650,356,715)
	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3,209,586,0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6,664,900,001)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27,477,705)	(2,950,290,3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1,381,682)	(2,415,181,2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3,253,242)	(910,781,7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304,530,015)	(1,636,582,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5,891,981,270)	(37,805,988,276)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	(14,444,709,087)	28,811,872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2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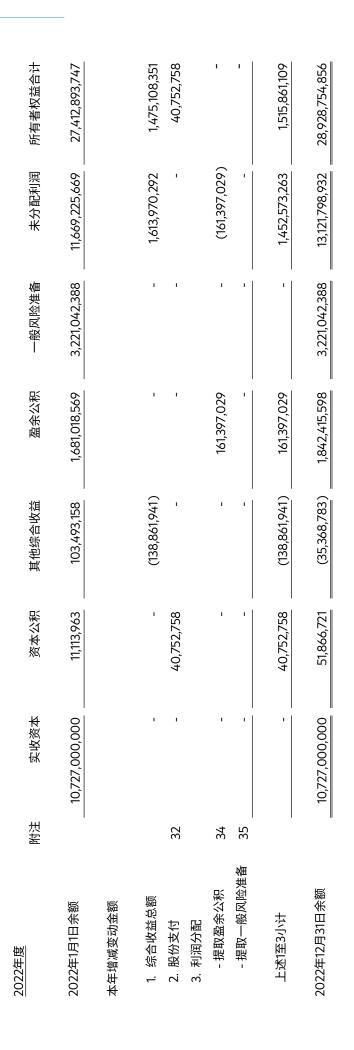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收回 的现金净额	-	106,763,63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6,763,63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支付的现金	-	(463,875,687)	(313,894,2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63,875,687)	(313,894,22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7,112,057)	(313,894,225)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1,049,924,7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049,924,770	_
	偿还应付债券本金及利息支付的现金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	(2,410,000,000) (180,038,343)	(190,000,000) (207,517,4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590,038,343)	(397,517,442)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459,886,427	(397,517,442)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412,151,547	(958,198,594)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47(2)	5,070,216,830	(1,640,798,389)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8,457,379,515	60,098,177,904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	63,527,596,345	58,457,379,515



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渣打银行 (中国) 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度	附注	软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年1月1日余额	I	10,727,000,000	15,562,113	33,214,421	1,461,931,744	3,221,042,388	9,697,444,249	25,156,194,91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70,278,737	1	1	2,190,868,245	2,261,146,982
2. 股份支付	32	1	(4,448,150)	1	ı	1	1	(4,448,150)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34	ı	ı	ı	219,086,825	1	(219,086,825)	ı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		'		1	1		
上述1至3小计	l	'	(4,448,150)	70,278,737	219,086,825	1	1,971,781,420	2,256,698,832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0,727,000,000	11,113,963	103,493,158	1,681,018,569	3,221,042,388	11,669,225,669	27,412,893,74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基本情况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渣打中国"或"本行")是由英国渣打银行有限责任 公司(以下简称"渣打英国")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成立的外商独资银行。本行的母公 司原为渣打英国,于2019年6月1日改为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渣打香港" 或"母行"),渣打香港由渣打集团有限公司(Standard Chartered PLC,以下简称"渣打 集团")100%全资拥有。

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监会",现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 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于2006年12月22日批准,渣打英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 银行管理条例》(以下简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实施细 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将其上海分行、深圳分行、厦门分行、青岛 分行、天津分行、北京分行、南京分行、广州分行、苏州分行、成都分行和珠海分行(以 下简称 "原中国区分行") 改制为由渣打英国单独出资的外商独资银行—渣打中国。本行在 改制过程中,原中国区分行的全部财产、权利和义务均于2007年4月1日(业务切换日)由本 行继承。同时,根据改制方案,原中国区分行于业务切换日将相应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 益按照账面价值转入本行。根据原银监会批准,本行2007年3月20日领取了金融许可证, 并于2007年3月29日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独沪总字第043866号(市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27亿元。2007年4月1日零点为本行与原中国区 分行的业务切换时点。本行已于2007年4月2日正式对外营业。根据银保监会于2019年5月 21日的批复以及渣打英国与渣打香港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渣打英国已将其持有的本行 100%股权转让给渣打香港,变更后渣打香港持有本行100%的股权,该变更于2019年6月1 日完成。

本行分别于2009年3月26日及2011年9月28日取得原银监会的《外资银行批准书》(银监 函 [2009] 39号及银监函 [2011] 262号) ,分别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亿元等值的自由兑换 货币和人民币20亿元,两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7.27亿元。本行于2020年1月19 日领取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更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989619932) 。根据本行营业执照的规定,本行经营期限为2007年3月29日至 不约定期限,本行法定代表人为张晓蕾。本行的经营范围为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部分或 者全部外汇业务及人民币业务: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票 据承兑与贴现;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股票以外的其他外币有价 证券;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办理国内外结算;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代理收付款项及 代理保险业务;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提供资信调查和咨询 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可以经营结 汇、售汇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已在上海、深圳、厦门、青岛、天津、北京、南京、广州、 苏州、成都、珠海、重庆、杭州、南昌、大连、宁波、呼和浩特、武汉、西安、佛山、 长沙、济南、福州、郑州、太原、昆明、哈尔滨和沈阳设立了28家分行及62家支行。



www.sc.com/cn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 称 "企业会计准则") 编制。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行选定记账本 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外币折算

本行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 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行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 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 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 金额。

对于按实际利率法核算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仅因基准利率改革直接导致 其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且变更前后的确定基础在经济上相当 的,本行不对该变更是否导致终止确认进行评估,也不调整该金融资产或金 融负债的账面余额,本行按照变更后的未来现金流量重新计算实际利率,并 以此为基础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同时发生其他变更的, 本行先按照上述规定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的变更进行会计处理,再评估其他 变更是否导致实质性修改。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本行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行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 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 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 (2) 金融工具(续)
 -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续)
 - 本行金融资产的分类(续)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 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

- 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 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行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行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行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行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行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行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行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



- (2) 金融工具(续)
 -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续)
 - 本行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 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 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 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 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 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c)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行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 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财务担保负债

财务担保是指那些规定担保人(以下简称"发行人")根据债务工具的条款 支付指定款项,以补偿受担保的受益人(以下简称"持有人")因某一特定 债务人不能偿付到期债务而产生的损失的合同。



(2) 金融工具(续)

- (c)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续)
 - 财务担保负债(续)

如果本行向客户作出财务担保,担保的公允价值 (即已收担保费用) 在 "其他负债" 中初始确认为递延收入。

初始确认后,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递延收入依据附注3(16) 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计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损失准备金额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政策 (参见附注3(2)(f)) 确定。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d)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e)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行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 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工具(续) (2)

(e)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续)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行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 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f) 减值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本行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 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 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 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行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银行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 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

如果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应当按照相当于该金 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金融工具(续)

(f) 减值(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第二阶段)

如果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证据证明该 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应当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 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行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 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以评 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行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行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行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是否触发非纯预防早期预警状态,包括行业地位、管理层运营能力、经营业绩、流动性及逾期余额等因素;
- 本行将12个月违约概率的变动高于100%的金融资产认定其处于第二阶段。 除此以外,其他判定标准及阈值包括:对于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资产组合,针对不同信用评级客户违约概率的上升超过50个基准点或100个基准点,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资产组合违约概率阈值为100至850个基准点。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行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行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行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行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全额支付其对本行的欠款的可能性较低,该评估不考虑本行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 金融资产的内部信用评级为13或14级;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天。



(2) 金融工具(续)

(f) 减值(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第三阶段)

如果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被认为发生信用减值,应当按照相当干该金融 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 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 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行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 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本行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及信贷承诺及财务担保,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 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 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本行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例如: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模型,并确 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及
- 针对划为第三阶段的资产采用现金流折现法计算减值准备的客户贷款以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 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 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行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金融工具(续)

(f) 减值(续)

核销

如果本行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行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行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g)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本行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或其他综合收益) 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被套期项目是使本行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 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行指定的被套期项目包括固定利率证券、 浮动利率住房抵押贷款、浮动利率存款等。

套期工具是本行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 销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行的损益。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本行将其计入所有者权益,并单独列示。对于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则计入当期损益。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源于某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行的损益。对于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本行将其确认为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 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 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 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作备查登记,卖出回 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内反映。

(5)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 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 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 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 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对于非取得日即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 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列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 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 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 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 销,不按权益法核算。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本行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1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 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其他必要支出。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 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价值之间的 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行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 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残值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0年	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0年	0%

本行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 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3(10))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其他长期资产。

(8)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 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 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行进行如下评 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 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 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 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 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 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 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 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 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 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8) 租赁(续)

本行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3(10)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行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行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行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 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行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行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本行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行已选择对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1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行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 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的无形资产为 软件,摊销年限为小干等干10年。

(10) 非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 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其他

本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由产生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本行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 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 3(11))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由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的价格减 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 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 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 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 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根据资产组或者 资产组组合中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 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 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1)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行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 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行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2)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行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2) 职工薪酬(续)

(c) 股份支付

本行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行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 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行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 确定股份支付相关的公允价值。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 本行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 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股份支付交易,本行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 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 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 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行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行最终控制方或其 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行亦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处理。

(d) 辞退福利

本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 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 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行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 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 形成了对本行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

(e)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服务而承担的按一定标准计算的支付义 务,该义务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及以上期间支付。



(13) 所得税

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行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行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 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 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 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 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及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 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 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本行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某些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行依据当前的税收法规等信息,谨慎估计和判断并计提所得税费用。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4)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 经济利益流出本行,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行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 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以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后续计量的财务担保负债列示于预计负债。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 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 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行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 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15) 受托业务

本行在受托业务中担任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行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 本行因受托业务而代客持有的资产,因为该资产的风险及报酬由客户承担。

委托贷款业务是指本行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行提供资金(以下简称 "委托贷款基金"),并由本行按照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 (以下简称 "委托贷 款")。由于本行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基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 及基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 准备。

代客理财业务是指本行与客户签订协议向客户募集资金,并以募集资金投资于本行 资产或其他第三方资产的服务。由于本行仅根据有关协议履行管理职责并收取相应 费用,不承担理财募集资金及投资相应的风险及报酬,因此相关资金及投资记录为 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16) 收入确认

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并且同 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a) 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 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让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与其按 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异的摊销。

实际利率是将金融工具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为该金融工具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已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16) 收入确认(续)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行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反映其向客户提供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并于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 (i)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在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行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行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行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 本行在履约过程中所进行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行在整个 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 (ii) 其他情况下,本行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行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行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 直线法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行以 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行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 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否则直接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18)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且已生效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 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19)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或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 控制、共同控制的;或本行与本行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 公司)的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或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 人或企业。

(20) 分部报告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 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 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 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 行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2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 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 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 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受估计的不确定性影响的领域主要包括固定资产 - 附注3(6) 及无形资产 - 附注3(9) 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附注3(2),(10),(14),附注55(1)载 有的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会计估计;租赁负债使用的折现率-附注3(8);递延所得 税资产 - 附注3(13) 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 - 附注3(11), 附注55(6)。

本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受判断影响的领域主要包括金融资产业务模式、合同现金流 量特征、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及包含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会计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www.sc.com/cn

5 税项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项及税率如下:

(1) 增值税

本行主要按照应税收入的6%-13%计提销项税额,就销项税额抵减可抵扣进项税额 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2) 所得税

本行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 (2021年: 25%)。

(3) 应交税费

	2022年	2021年
所得税	139,231,827	_
增值税金及附加 其他	26,945,366 30,728,337	40,434,051 28,920,025
	30,720,337	
合计	196,905,530	69,354,07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

	注	2022年	2021年
库存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存放中央银行外汇风险准备金 财政性存款准备金 应计利息	(1) (2) (3)	54,902,990 9,284,857,705 4,521,253,845 96,951,119 46,084,000 3,944,905	51,723,434 11,722,167,760 6,243,922,722 - 14,639,000 4,353,541
合计		14,007,994,564	18,036,806,457

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本行按《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 (1) 备金,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于资产负债表日缴存比率为:

	2022年	2021年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7.5%	8%
外汇存款缴存比率	6%	9%

- (2) 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
- (3) 本行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按照代客远期售汇签约额的一定比例缴存外汇风险准备 金。2022年9月28日,中国人民银行决定将远期售汇业务的外汇风险准备金率从 0%调整为20%。



7 存放同业款项

	2022年	2021年
存放银行 - 境内 - 境外	2,902,188,965 1,714,091,162	1,893,351,173 3,087,713,778
小计	4,616,280,127	4,981,064,951
存放非银行金融机构 - 境内	104,644,329	93,584,327
小计	4,720,924,456	5,074,649,278
应计利息	1,160,519	7,840,591
合计	4,722,084,975	5,082,489,869
减: 信用损失准备	(5,927,540)	(1,432,736)
账面价值	4,716,157,435	5,081,057,133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行存放同业款项均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拆出资金 8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2022年	2021年
拆放银行 - 境内 - 境外			6,873,704 9,390,303	5,303,904,321 36,323,084,445
小计		25,900	6,264,007	41,626,988,766
应计利息		2	9,390,291	5,518,543
合计		25,93	5,654,298	41,632,507,309
减:信用损失准备		((1,862,507)	(269,797)
账面价值		25,9	33,791,791	41,632,237,512
(2)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其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_
2022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附注44) 汇兑损益	269,797 50,409 24,811	3,035 235	1,405,330 108,890	
2022年12月31日	345,017	3,270	1,514,220	1,862,507
	未来12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其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_
2021年1月1日 本年转回 (附注44) 汇兑损益	7,318,622 (6,403,290) (645,535)	- - -		7,318,622 (6,403,290) (645,535)
2021年12月31日	269,797			269,797



9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本行进行的远期、掉期、期权、期货等衍生工具交易。本行通过与外部交易对手进行对冲部分交易来主动管理风险头寸,以确保本行承担的风险净值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平以内。

	2022年		
	名义金额合计	公允价值资产	公允价值负债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434,650,146,234	693,032,431	(351,880,270)
利率期权合约	2,268,042,640	4,208,993	(11,897,954)
小计	436,918,188,874	697,241,424	(363,778,224)
货币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外汇合约	108,488,933,326	1,333,203,315	(1,713,378,543)
货币掉期合约	717,617,804,631	9,782,927,787	(10,359,850,564)
其他货币衍生工具合约	123,015,923,988	951,918,804	(1,013,954,754)
小计	949,122,661,945	12,068,049,906	(13,087,183,861)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商品关联衍生工具合约	33,689,123,571	1,164,587,637	(1,248,645,541)
权益衍生工具合约	1,645,587,600	3,268,540	(33,892,247)
其他衍生工具合约	29,130,358,831	140,005,643	(3,383,361,005)
小计	64,465,070,002	1,307,861,820	(4,665,898,793)
合计	1,450,505,920,821	14,073,153,150	(18,116,860,878)



9 衍生金融工具(续)

	2021年		
	名义金额合计	公允价值资产	公允价值负债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516,789,736,731	162,111,537	(177,479,473)
利率期权合约	2,855,804,832	12,909,063	(7,452,409)
1.51	E40 / / E E / 4 E / 2	175 020 (00	(10 / 021 002)
小计	519,645,541,563	175,020,600	(184,931,882)
货币衍生金融工具			
近期外汇合约 元期外汇合约	70 010 407 259	1 007 222 207	(11/.2 707 475)
	79,919,497,258	1,007,223,297	(1,142,787,675)
货币掉期合约	1,211,165,245,852	5,729,301,554	(5,783,942,108)
其他货币衍生工具合约	124,739,891,566	324,802,405	(467,831,757)
1.51	4 /45 00 / /0 / /7/	7.0 (4.227.25 ((7.20 / 5 / 4.5 / 6)
小计	1,415,824,634,676	7,061,327,256	(7,394,561,540)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商品关联衍生工具合约	29,584,711,377	692,882,523	(664,697,039)
权益衍生工具合约	1,350,685,012	27,661,514	(11,289,620)
其他衍生工具合约	39,384,574,664	225,291,381	(4,051,885,809)
X101/12—X121			(1,001,000,001)
小计	70,319,971,053	945,835,418	(4,727,872,468)
合计	2,005,790,147,292	8,182,183,274	(12,307,365,890)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额,并不代表风险金额。

本行衍生金融工具中作为套期工具的利率掉期合约于2022年12月31日的名义金额为人民 币2,548,535,000元,其公允价值资产为人民币95,550,222元,公允价值负债为人民币 1,673,739元 (2021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为人民币729,392,500元,其公允价值资产为人 民币841,588元,公允价值负债为人民币4,468,295元)。作为套期工具的货币掉期合约于 2022年12月31日的名义金额为人民币809,571,666元,公允价值资产为人民币7,565,785 元 (2021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27,250,000元,公允价值负债为人民币352,669 元)。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2022年	2021年
商业银行 非银行金融机构	2,145,792,235 	230,078,000 1,000,470,415
小计	2,145,792,235	1,230,548,415
其中:为交易目的持有的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附注12)	(2,145,792,235)	(1,000,470,415)
小计		230,078,000
应计利息		85,097
合计		230,163,097
减:信用损失准备	<u>-</u> .	(73)
账面价值		230,163,0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续) 10

(2)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2022年	2021年
政府债券 政策性银行债券	1,457,975,121 687,817,114	500,190,186 730,358,229
以宋任城1100分	007,017,114	/30,330,229
小计	2,145,792,235	1,230,548,415
其中:为交易目的持有的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附注12)	(2,145,792,235)	(1,000,470,415)
小计		230,078,000
应计利息		85,097
合计		230,163,097
减:信用损失准备		(73)
账面价值		230,163,024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均按照相当于该金融 工具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

	2022年	2021年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 贴现	79,123,382,715 1,210,162,192	89,166,527,101 1,979,886,981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住房贷款 - 个人消费贷款	14,839,383,744 11,317,431,270	15,138,096,062 7,071,632,123
贷款和垫款小计	106,490,359,921	113,356,142,267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附注12)	(5,956,299,975)	(12,608,063,158)
小计	100,534,059,946	100,748,079,109
应计利息	845,997,998	786,335,704
合计	101,380,057,944	101,534,414,813
减: 信用损失准备	(2,875,791,181)	(2,062,919,49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98,504,266,763	99,471,495,320



(2) 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2022年		2021年	
	<u>账面余额</u>	比例 (%)	<u>账面余额</u>	比例 (%)
制造业	25,652,141,060	24%	24,591,145,785	22%
金融业	22,770,282,557	21%	26,026,332,843	23%
批发和零售业	15,209,531,068	14%	22,081,489,491	19%
房地产业	7,841,547,454	7%	6,931,797,272	6%
建筑业	5,216,685,100	5%	4,832,909,600	4%
租赁及商业服务业	1,140,621,900	1%	2,064,407,652	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84,225,800	<1%	1,635,443,700	1%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60,982,800	<1%	784,814,000	<1%
电气、燃气及水的生产				
和供应业	505,047,600	<1%	467,744,600	<1%
采矿业	211,614,000	<1%	524,347,700	<1%
其他	1,140,865,568	1%	1,205,981,439	1%
小计	80,333,544,907	75%	91,146,414,082	80%
个人贷款和垫款	26,156,815,014	25%	22,209,728,185	20%
小计	106,490,359,921	100%	113,356,142,267	100%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贷款和垫款 (附注12)	(5,956,299,975)		(12,608,063,158)	
小计	100,534,059,946		100,748,079,109	
应计利息	845,997,998		786,335,704	
合计	101,380,057,944		101,534,414,813	
减:信用损失准备	(2,875,791,181)		(2,062,919,49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98,504,266,763		99,471,495,320	



(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2022年	2021年
信用贷款保证贷款	47,018,322,989 33,056,863,826	50,182,359,540 35,337,950,056
附担保物贷款 <i>其中:抵押贷款</i> <i>质押贷款</i>	26,415,173,106 26,001,808,961 413,364,145	27,835,832,671 26,886,069,382 949,763,289
贷款和垫款小计	106,490,359,921	113,356,142,267
其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附注12)	(5,956,299,975)	(12,608,063,158)
小计	100,534,059,946	100,748,079,109
应计利息	845,997,998	786,335,704
合计	101,380,057,944	101,534,414,813
减: 信用损失准备	(2,875,791,181)	(2,062,919,493)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98,504,266,763	99,471,495,320



(4)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2年				
	逾期	逾期	逾期1年	逾期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以上3年以内	<u>3年以上</u>	<u>合计</u>
信用贷款	317,141,685	213,957,994	241,524	-	531,341,203
保证贷款	98,540,639	189,369,766	63,758,155	38,012,028	389,680,588
附担保物贷款	1,063,294,196	82,025,204	199,790,311	118,602,438	1,463,712,149
其中: 抵押贷款	1,048,825,177	62,532,232	172,106,341	117,904,392	1,401,368,142
质押贷款	14,469,019	19,492,972	27,683,970	698,046	62,344,007
合计	1,478,976,520	485,352,964	263,789,990	156,614,466	2,384,733,940
			2021年		
	逾期	逾期	逾期1年	逾期	_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以上3年以内	3年以上	<u>合计</u>
信用贷款	153,121,292	84,189,829	-	-	237,311,121
保证贷款	76,368,750	60,807,505	53,455,102	51,597,668	242,229,025
附担保物贷款	167,283,642	83,141,752	270,759,992	61,573,217	582,758,603
其中: 抵押贷款	165,622,685	<i>78,941,752</i>	183,125,514	59,832,327	487,522,278
质押贷款	1,660,957	4,200,000	87,634,478	1,740,890	95,236,325
合计	396,773,684	228,139,086	324,215,094	113,170,885	1,062,298,749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的贷款。



(5)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未来12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u>合计</u>
2022年1月1日	1,498,147,067	95,261,047	469,511,379	2,062,919,493
转移:				
- 至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112,573,405	(109,713,297)	(2,860,108)	-
- 至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141,897,602)	146,895,238	(4,997,636)	-
- 至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93,579)	(217,978,268)	218,071,847	-
本年净增加 (附注44)	206,696,849	273,442,281	808,362,321	1,288,501,451
- 本年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	206,696,849	273,442,281	884,023,654	1,364,162,784
- 核销后收回	-	-	(75,661,333)	(75,661,333)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75,661,333	75,661,333
本年核销	-	-	(580,947,527)	(580,947,527)
其他变动	-	-	26,876,375	26,876,375
汇兑损益	259,565	145,750	2,374,741	2,780,056
2022年12月31日	1,675,685,705	188,052,751	1,012,052,725	2,875,791,181



(5)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续)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	预期信用损失 -	
	<u>预期信用损失</u>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u>合计</u>
2021年1月1日	1,388,271,142	164,316,919	345,554,786	1,898,142,847
转移:				
- 至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168,711,996	(163,501,005)	(5,210,991)	-
- 至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未发生				
信用减值	(110,674,387)	118,841,318	(8,166,931)	-
- 至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已发生				
信用减值	(54,475)	(187,422,077)	187,476,552	_
本年净增加 (附注44)	52,041,583	163,089,683	187,274,648	402,405,914
- 本年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	52,041,583	163,089,683	285,991,357	501,122,623
- 核销后收回	-	-	(98,716,709)	(98,716,709)
收回已核销贷款	-	-	98,716,709	98,716,709
本年核销	-	-	(449,561,203)	(449,561,203)
其他变动	-	-	113,910,519	113,910,519
汇兑损益	(148,792)	(63,791)	(482,710)	(695,293)
2021年12月31日	1,498,147,067	95,261,047	469,511,379	2,062,919,493

(6) 重组贷款和垫款

	2022年	2021年
重组贷款和垫款	245,597,707	153,492,5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

	注	2022年	2021年
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1)	42,573,136,470	19,875,318,37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5,956,299,975	12,608,063,158
小计		48,529,436,445	32,483,381,528
应计利息		424,932,427	234,965,673
合计		48,954,368,872	32,718,347,201
(1) 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			
	附注	2022年	2021年
债务工具投资:			
债券	(a)	34,129,640,475	15,879,155,733
大额可转让存单	(a)	6,297,703,760	2,995,692,2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	2,145,792,235	1,000,470,415
合计		42,573,136,470	19,875,318,370
(a) 按发行机构分析			
		2022年	2021年
政府		17,405,560,726	9,386,703,264
商业银行		11,154,179,796	3,713,964,196
企业与非银行金融机构		10,641,703,727	1,502,516,233
政策性银行		1,225,899,986	3,620,899,450
中国人民银行		-	600,293,062
公共实体			50,471,750
合计		40,427,344,235	18,874,847,955



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续)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2	年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附注11)	5,904,332,505	5,956,299,975
			2021	‡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附注11)	12,540,081,476	12,608,063,158
13	债权	投资		
	(1)	按交易类型分析		
			2022年	2021年
		债券	14,592,146,620	9,695,693,310
		大额可转让存单	2,198,750,220	<u> </u>
		小计	16,790,896,840	9,695,693,310
		应计利息	149,159,801	93,377,884
		合计	16,940,056,641	9,789,071,194
		减:信用损失准备	(1,510,832)	(1,049,520)
		账面价值	16,938,545,809	9,788,021,674



13 债权投资(续)

(3)

(2) 按发行机构分析

			2022年	2021年
政府 企业及非银行金融 商业银行			7,471,400,254 3,525,452,178 3,388,918,622	
政策性银行 公共实体		2,08	1,010,786 4,115,000	1,997,060,426
小计		16,790	,896,840	9,695,693,310
应计利息		14	9,159,801	93,377,884
合计		16,940),056,641	9,789,071,194
减:信用损失准备		(1,510,832)	(1,049,520)
账面价值		16,938	,545,809	9,788,021,674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 未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u> </u>	水久工品加坡區		<u> 1171</u>
2022年1月1日	1,049,520	-	-	1,049,520
本年计提 (附注44)	448,923	-	-	448,923
汇兑损益	12,389			12,389
2022年12月31日	1,510,832			1,510,832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	预期信用损失 –	
	<u>预期信用损失</u>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u>合计</u>
2021年1月1日	804,094	-	_	804,094
本年计提 (附注44)	245,420	-	-	245,420
汇兑损益	6			6
2021年12月31日	1,049,520			1,049,520



其他债权投资 14

(1) 按交易类型分析

		2022年	2021年
	债券 大额可转让存单	36,188,488,969 199,741,400	30,459,780,133
	小计	36,388,230,369	30,459,780,133
	应计利息	441,276,870	427,142,758
	合计	36,829,507,239	30,886,922,891
(2)	按发行机构分析		
		2022年	2021年
	政府 政策性银行 公共实体 商业银行	35,642,812,456 454,981,326 90,695,187 199,741,400	28,353,913,271 2,011,132,323 94,734,539
	小计	36,388,230,369	30,459,780,133
	应计利息	441,276,870	427,142,758
	合计	36,829,507,239	30,886,922,891



14 其他债权投资 (续)

(3) 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预期信用损失 –	未来12个月	
<u>合计</u>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未发生信用减值	<u>预期信用损失</u>	
3,193,731	_	_	3,193,731	2022年1月1日
(1,524,487)	_	-	(1,524,487)	本年转回 (附注44)
15,176			15,176	汇兑损益
1,684,420			1,684,420	2022年12月31日
	-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预期信用损失 –	未来12个月	
<u>合计</u>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未发生信用减值	<u>预期信用损失</u>	
4,447,987	-	-	4,447,987	2021年1月1日
(1,258,743)	-	-	(1,258,743)	本年转回 (附注44)
4,487			4,487	汇兑损益
3,193,731			3,193,731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损失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不减少其他债权投资在资产 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房屋	办公设备	
<u>及建筑物</u>	及其他设备	<u>合计</u>
628,087,811	242,145,154	870,232,965
-	18,155,902	18,155,902
(2,915,920)	(11,824,609)	(14,740,529)
(50,089,202)	<u> </u>	(50,089,202)
575,082,689	248,476,447	823,559,136
-	31,558,069	31,558,069
(71,725,534)	(73,981,331)	(145,706,865)
503,357,155	206,053,185	709,410,340
(276,525,382)	(190,473,964)	(466,999,346)
(16,176,154)	(20,967,551)	(37,143,705)
2,915,920	11,700,173	14,616,093
16,898,799		16,898,799
(272,886,817)	(199,741,342)	(472,628,159)
(9,964,264)	(23,143,385)	(33,107,649)
66,740,048	73,270,778	140,010,826
(216,111,033)	(149,613,949)	(365,724,982)
287,246,122	56,439,236	343,685,358
302,195,872	48,735,105	350,930,977
	及建筑物 628,087,811 - (2,915,920) (50,089,202) 575,082,689 - (71,725,534) 503,357,155 (276,525,382) (16,176,154) 2,915,920 16,898,799 (272,886,817) (9,964,264) 66,740,048 (216,111,033) 287,246,122	及建筑物 及其他设备 628,087,811 242,145,154 - 18,155,902 (2,915,920) (11,824,609) (50,089,202) - 575,082,689 248,476,447 - 31,558,069 (71,725,534) (73,981,331) 503,357,155 206,053,185 (276,525,382) (190,473,964) (16,176,154) (20,967,551) 2,915,920 11,700,173 16,898,799 - (272,886,817) (199,741,342) (9,964,264) (23,143,385) 66,740,048 73,270,778 (216,111,033) (149,613,949) 287,246,122 56,439,236



16 在建工程

成本	
2021年1月1日余额	56,752,810
本年增加	344,390,828
转入无形资产 (附注18)	(304,409,721)
转入其他资产	(31,627,89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5,106,023
本年增加	501,632,376
本年减少	(4,308,655)
转入无形资产 (附注18)	(393,433,765)
转入其他资产	(42,805,791)
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26,190,188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5,106,023



17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2021年1月1	- 3余额	939,282,051
本年增加		232,138,511
本年减少		(56,563,015)
2021年12月	31日余额	1,114,857,547
本年增加		139,336,776
本年减少		(398,123,867)
2022年12月	31日余额	856,070,456
减:累计折旧	_ ^ -	
2021年1月1	日余额	(374,264,493)
本年增加		(166,347,381)
本年减少		18,574,455
2021年12月	31日余额	(522,037,419)
本年增加		(144,854,124)
本年减少		347,172,593
2022年12月	31日余额	(319,718,950)
减值准备		
2021年1月1	3余额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_
2021年12月	31日余额	-
本年增加		(1,142,439)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	31日余额	(1,142,439)
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	31日余额	535,209,067
2021年12月	21口今新	E02 020 120
2021年12月	グロ 不谀	592,820,128



18 无形资产

	<u>软件</u>
成本	
2021年1月1日余额 本年增加	750,759,118 -
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 (附注16)	304,409,721
本年减少	(29,527,359)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增加	1,025,641,480 -
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 (附注16)	393,433,765
本年减少	(4,174,31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414,900,928
减: 累计摊销	
2021年1月1日余额	(382,544,949)
本年增加	(151,038,544)
本年减少	28,796,313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04,787,180)
本年增加	(200,927,136)
本年减少	4,174,31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01,539,999)
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13,360,929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20,854,300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中将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 净额列示。

	2022年			
	2022年	本年增减	本年增减	2022年
	1月1日余额	<u>计入损益</u>	<u>计入其他综合收益</u>	12月31日余额
尚未批准的坏账核销/				
信用损失准备	1,007,690,351	(64,910,837)	377,328	943,156,842
股份支付	26,573,925	9,539,629	-	36,113,554
公允价值变动	(88,527,424)	(196,015,408)	45,909,986	(238,632,846)
其他	50,194,229	47,971,109	-	98,165,338
合计	995,931,081	(203,415,507)	46,287,314	838,802,888
•				
		20	021年	
	2021年	本年增减	本年增减	2021年
	<u>1月1日余额</u>	<u>计入损益</u>	<u>计入其他综合收益</u>	12月31日余额
尚未批准的坏账核销/				
信用损失准备	1,104,745,451	(97,368,664)	313,564	1,007,690,351
股份支付	28,682,807	(2,108,882)	-	26,573,925
公允价值变动	118,336,939	(183,124,553)	(23,739,810)	(88,527,424)
其他	37,687,519	12,506,710		50,194,229
·				
合计	1,289,452,716	(270,095,389)	(23,426,246)	995,931,081



20 其他资产

				2022年	2021年
		保证金 渣打集团及其关联方往来款		5,322,811,688 863,349,693	2,543,763,113 686,576,200
		卖出债券款		2,911,446,185	6,127,361,724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6,795,575	55,769,548
		应收款		290,048,330	499,041,787
	合计		_	9,454,451,471	9,912,512,372
21	向中	央银行借款			
			注	2022年	2021年
		央银行借款 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1)	5,404,653,963	-
		计入当期损益的向中央银行借款 (附注24)		(5,404,653,963)	
	合计				
	(1)	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2022年	2021年
		政府债券		5,404,653,963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向中央银行			
		借款 (附注24)		(5,404,653,963)	
		合计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

		2022年	2021年
	同业存放款项 - 境内 - 境外	3,849,719,820 4,343,876,176	7,919,230,816 9,585,476,028
	小计	8,193,595,996	17,504,706,844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同业及其他金额机构存放款项(附注24)	(2,935,496,949)	(7,571,506,950)
	小计	5,258,099,047	9,933,199,894
	应计利息	2,701,753	62,271,852
	合计	5,260,800,800	9,995,471,746
23	拆入资金		
		2022年	2021年
	同业拆入资金 - 境内 - 境外	2,127,743,000 11,171,717,364	3,290,000,000 4,083,225,812
	小计	13,299,460,364	7,373,225,812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拆入资金(附注24)	(2,034,137,043)	(1,863,245,712)
	小计	11,265,323,321	5,509,980,100
	应计利息	13,342,223	1,498,812
	合计	11,278,665,544	5,511,478,912



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注	2022年	2021年
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106,325,525	241,790,675
损益的金融负债	(1)	27,824,925,388	22,780,979,628
小计		27,931,250,913	23,022,770,303
应计利息		135,696,914	3,232,345
合计		28,066,947,827	23,026,002,648

(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名义金额	<u>公允价值</u>
向中央银行借款 (附注21)	5,400,000,000	5,404,653,9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附注22)	2,866,368,649	2,935,496,949
拆入资金 (附注23)	2,034,067,635	2,034,137,0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附注25)	5,146,666,000	5,138,047,681
吸收存款 (附注26)	12,366,362,324	12,312,589,752
合计	27,813,464,608	27,824,925,388
	2021	年
	<u>名义金额</u>	<u>公允价值</u>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附注22)	7,453,016,674	7,571,506,950
拆入资金 (附注23)	1,862,785,404	1,863,245,7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附注25)	6,891,000,000	6,891,396,365
吸收存款 (附注26)	6,590,027,550	6,454,830,601
	- , , ,	-, -, -, -, -, -, -, -, -, -, -, -, -, -

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022年公允价值 变动中因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本年变动金额为人民币-21,137,671元,累计变动 金额为人民币-21,415,852元 (2021年公允价值变动中因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变 动金额为人民币-19,802,965元,累计变动金额为人民币-278,181元)。



22,780,979,628

2022年

22,796,829,628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2022年	2021年
	商业银行 政策性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	2,152,206,660 1,495,808,429 1,490,032,592	4,460,190,915 2,799,104,422 13,090,101,028
	小 计	5,138,047,681	20,349,396,365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附注24)	(5,138,047,681)	(6,891,396,365)
	小 计	<u> </u>	13,458,000,000
	应计利息		2,038,293
	合计 -		13,460,038,293
(2)	按担保物类型分析		
		2022年	2021年
	政府债券 政策性银行债券	5,138,047,681	19,222,323,396 1,127,072,969
	小计	5,138,047,681	20,349,396,365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附注24)	(5,138,047,681)	(6,891,396,365)
	小计		13,458,000,000
	应计利息		2,038,293
	合计 		13,460,038,293



26 吸收存款

	2022年	2021年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78,518,090,222	89,933,528,511
- 个人客户	13,551,969,718	12,873,214,583
小计	92,070,059,940	102,806,743,094
定期存款 (含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户	59,909,963,817	49,606,335,687
- 个人客户	8,711,034,166	5,849,569,873
小计	68,620,997,983	55,455,905,560
其他存款		
- 保证金存款	21,148,941	15,147,909
小计	160,712,206,864	158,277,796,563
其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吸收存款 (附注24)	(12,312,589,752)	(6,454,830,601)
小计	148,399,617,112	151,822,965,962
应计利息	304,426,249	215,962,803
合计	148,704,043,361	152,038,928,765



应付职工薪酬 27

	注	2022年	2021年
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 (2)	485,557,848 26,164,732	440,167,568 22,743,973
辞退福利	(3)	989,456	8,478,360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4) _	23,645,281	16,606,259
合计		536,357,317	487,996,160

(1) 短期薪酬

		202	2年	
-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 ># N# A ># II				
工资、奖金、津贴	(05.000.404	20/20/25//	(4 007 570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和补贴	425,080,181	2,042,043,564	(1,997,572,989)	469,550,756
职工福利费	-	69,626,685	(69,626,685)	-
社会保险费	7,486,073	97,631,583	(97,056,800)	8,060,856
- 医疗保险费	7,221,854	94,470,273	(<i>93,889,125</i>)	7,803,002
- 工伤保险费	<i>126,738</i>	<i>1,763,725</i>	(<i>1,739,055</i>)	151,408
- 生育保险费	137,481	1,397,585	(1,428,620)	106,446
住房公积金	7,601,314	94,405,949	(94,061,027)	7,946,236
其他		32,849,344	(32,849,344)	_
合计	440,167,568	2,336,557,125	(2,291,166,845)	485,557,848
- -				
_		202	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349,197,443	1,906,324,296	(1,830,441,558)	425,080,181
职工福利费	49,555,979	19,497,236	(69,053,215)	-
社会保险费	7,215,374	88,958,106	(88,687,407)	7,486,073
- 医疗保险费	7,048,637	<i>85,533,919</i>	(85,360,702)	7,221,854
- 工伤保险费	1,932	1,495,044	(1,370,238)	<i>126,738</i>
- 生育保险费	164,805	1,929,143	(1,956,467)	137,481
住房公积金	7,324,657	88,871,796	(88,595,139)	7,601,314
其他	-	21,461,335	(21,461,335)	-
- -				
合计	413,293,453	2,125,112,769	(2,098,238,654)	440,167,568



27 应付职工薪酬 (续)

(3)

辞退福利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2年	
-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 1 ++ +- /- p. ++				
基本养老保险费	13,095,123	162,819,285	(162,049,866)	13,864,542
失业保险费	341,786	4,482,883	(4,442,601)	382,068
企业年金缴费	9,307,064	114,475,680	(111,864,622)	11,918,122
合计	22,743,973	281,777,848	(278,357,089)	26,164,732
		202	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53,798	148,522,396	(135,681,071)	13,095,123
失业保险费	9,485	4,174,285	(3,841,984)	341,786
企业年金缴费	8,672,729	92,706,321	(92,071,986)	9,307,064
合计	8,936,012	245,403,002	(231,595,041)	22,743,973
<u> </u>				
辞退福利				
		2022	2年	
-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辞退福利	8,478,360	91,435,292	(98,924,196)	989,456
_		2021	1年	
	年初余额	<u>本年发生额</u>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37,671,089

27,896,635



(57,089,364)

8,478,360

27 应付职工薪酬 (续)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022年	2021年
奖金 减:一年内支付的	的部分		909,585 264,304)	28,293,391 (11,687,132)
合计		23	,645,281	16,606,259
		2022	生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奖金	16,606,259	18,726,154	(11,687,132)	23,645,281
		2021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奖金	9,253,181	16,370,182	(9,017,104)	16,606,259
租赁负债				
			2022年	2021年
租赁负债		55	0,116,911	573,154,371



28

29 应付债券

	注	2022年	2021年
二级资本债券	(1)	3,999,119,385	3,998,792,402
同业存单	(2)	18,931,141,258	-
应计利息	-	58,821,918	58,821,918
合计	-	22,989,082,561	4,057,614,320

(1) 二级资本债券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摊销/偿还	年末余额
二级资本债券 发行费用	4,000,000,000 (1,207,598)	- -	326,983	4,000,000,000 (880,615)
合计	3,998,792,402		326,983	3,999,119,385

经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于2020年9月7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定向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

该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第5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票面利率为4.75%。

(2) 同业存单

本行于2022年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折价发行24期票面总额为213.80亿元的人民币零息 同业存单。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有票面金额总额为191.60亿元的人民币同业存 单未到期。



30 其他负债

	2022年	2021年
应付渣打集团及其关联方服务费	1,570,198,962	1,234,322,325
待清算款项	2,183,130,244	1,574,481,288
应付买入债券款	2,416,674,458	5,522,635,962
预提费用	412,209,441	386,734,513
递延收益	122,725,561	119,612,429
其他	1,076,711,098	1,142,006,662
合计	7,781,649,764	9,979,793,179

31 实收资本

	2022年		2021年	
	等值人民币	比例	等值人民币	比例
渣打香港	10,727,000,000	100%	10,727,000,000	100%

在实收资本账户中,外币换算为人民币时采用的汇率是收到出资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 的汇率。

上述实收资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验证,并出具了验 资报告。

本行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保持不变。

32 资本公积

		2022年	
	年初余额	<u>本年变动</u>	年末余额
股份支付	11,113,963	40,752,758	51,866,721
		2021年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股份支付	15,562,113	(4,448,150)	11,113,963





其他综合收益 33

	2021年 1月1日余额	2021年 变动金额	2021年 12月31日余额	2022年 变动金额	2022年 12月31日余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14,643,588)	14,852,224	208,636	15,853,253	16,061,889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862,367	60,733,253	100,595,620	(168,313,003)	(67,717,383)
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335,989	(940,692)	2,395,297	(1,131,983)	1,263,314
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659,653	(4,366,048)	293,605	14,729,792	15,023,397
合计	33,214,421	70,278,737	103,493,158	(138,861,941)	(35,368,783)

34 盈余公积

	附注	2022年	2021年
1月1日余额 利润分配	36	1,681,018,569 161,397,029	1,461,931,744 219,086,825
12月31日余额		1,842,415,598	1,681,018,569

本行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2022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 币161,397,029元。

35 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	2022年	2021年
1月1日余额 利润分配	36	3,221,042,388	3,221,042,388
12月31日余额		3,221,042,388	3,221,042,388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 [2012] 20号)的有关规定,金 融企业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应计提准备金。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 末余额的1.5%。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一般风险准备的比例符合该要求。



36 未分配利润

		附注	2022年	2021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669,225,669	9,697,444,249
	本年净利润		1,613,970,292	2,190,868,245
	减:提取盈余公积	34	161,397,029	219,086,82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	<u>-</u>	_
	年末未分配利润	_	13,121,798,932	11,669,225,669
37	利息净收入			
			2022年	2021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		129,484,767	160,127,010
	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		737,354,933	324,620,5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72,689	15,236,098
	债券投资		1,032,092,754	967,219,8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39,182,022	5,119,753,306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522,920,048	1,419,713,269
	- 公司贷款和垫款		3,181,050,114	3,595,853,430
	- 票据贴现	_	35,211,860	104,186,607
	利息收入小计	_	6,643,287,165	6,586,956,872
	利息支出:			
	同业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318,167,259)	(490,234,3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向中央银	行借款	(112,643,422)	(94,259,548)
	吸收存款		(1,821,558,854)	(1,677,600,235)
	应付债券		(291,543,471)	(190,326,984)
	租赁利息费用		(23,035,727)	(27,961,706)
	利息支出小计	_	(2,566,948,733)	(2,480,382,778)
	利息净收入	_	4,076,338,432	4,106,574,09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40,605,755) (429,636,6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97,482,017 1,397,584,088 39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40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理财产品手续费 236,590,542 248,137,145 担保手续费 236,590,542 248,137,145 担保手续费 142,465,219 132,985,800 贸易结算手续费 86,525,607 106,746,941 贷款手续费 97,684,345 72,590,588 其他 913,119,475 664,262,23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1,838,087,772 1,827,220,719 手续费及佣金专出 (440,605,755) (429,636,6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97,482,017 1,397,584,088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788,197,880 166,481,483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07,217,538 99,753,355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壬/		
客户服务手续费 236,590,542 248,137,145 担保手续费 142,465,219 132,985,800 贸易结算手续费 86,525,607 106,746,941 贷款手续费 97,684,345 72,590,588 其他 913,119,475 664,262,23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1,838,087,772 1,827,220,71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1,838,087,772 1,827,220,71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97,482,017 1,397,584,088 39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788,197,880 166,481,483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07,217,538 99,753,355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24170259/	402 /08 010
担保手续费 142,465,219 132,985,800			• •	• •
関易结算手续费				
贷款手续费 其他 97,684,345 72,590,588 其他 913,119,475 664,262,23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1,838,087,772 1,827,220,71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40,605,755) (429,636,6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97,482,017 1,397,584,088 39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788,197,880 166,481,483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07,217,538 99,753,355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其他 913,119,475 664,262,23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1,838,087,772 1,827,220,71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40,605,755) (429,636,6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97,482,017 1,397,584,088 39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788,197,880 166,481,483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07,217,538 99,753,355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1,838,087,772 1,827,220,71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40,605,755) (429,636,6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97,482,017 1,397,584,088 39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788,197,880 166,481,483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07,217,538 99,753,355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40,605,755) (429,636,6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97,482,017 1,397,584,088 39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07,217,538 99,753,355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公司 1,104,488,712 639,585,463 40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16	713,117,473	004,202,2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97,482,017 1,397,584,088 39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约生金融工具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788,197,880 107,217,538 99,753,355 705,23,416 195,023,416 373,019,165 373,019,165 14,049,878 331,460 373,019,165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40 639,585,463 40 其他收益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1,838,087,772	1,827,220,71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97,482,017 1,397,584,088 39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约生金融工具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788,197,880 107,217,538 99,753,355 705,23,416 195,023,416 373,019,165 373,019,165 14,049,878 331,460 373,019,165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40 639,585,463 40 其他收益				
39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788,197,880 166,481,483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07,217,538 99,753,355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40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40,605,755)	(429,636,631)
39 投资收益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788,197,880 166,481,483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07,217,538 99,753,355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40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97 482 017	1397 584 088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788,197,880 166,481,483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07,217,538 99,753,355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1,377,30 1,000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合计 1,104,488,712 107,217,538 107,217,538 107,217,538 107,217,538 107,217,538 107,019,165 14,049,878 11,104,488,712 11,104,488,712 2022年 2021年	39	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07,217,538 99,753,355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40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14,049,878 373,019,165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40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工具收益	788,197,880	166,481,4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40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99,753,355
合计 1,104,488,712 639,585,463 40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195,023,416	373,019,165
40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收益	14,049,878	331,460
40 其他收益 2022年 2021年		合计	1104 488 712	639 585 463
2022年 2021年				007,000,100
	40	其他收益		
形府补助 Q 874 115 Q 817 151			2022年	2021年
ادا, ۱۱۵٫ و ۱۳ تاریک ادار ۱۱۵٫ ۱۱۵٫ ادار ۱۲ تاریخ ادار ۱۲		政府补助	9,824,115	8,817,151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工具 (损失) / 收益 (被套期项目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82,576,378	246,957,146
被套期项目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0.47.470.505	∠ 10,707,1 - TU
	347,472,535)	94,378,122
\frac{1}{2} \frac^		
净收益 / (损失)	998,663	(533,917)
- 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8,192,661)	(15,332,920)
- 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9,191,324	14,799,003
合计	36,102,506	340,801,351
42 汇兑收益		
	2022年	2021年
汇兑收益	556,003,405	772,239,472
汇兑收益主要包括外币交易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损益以	及外汇衍生金融	上工具产生的损益。
43 业务及管理费		
	2022年	2021年
员工成本		
	2,112,636,439	1,933,808,441
	543,442,065	442,730,140
- 其他	124,284,636	59,132,424
员工成本小计2,	780,363,140	2,435,671,005
折旧及摊销	405,730,738	375,486,064
通讯费	121,975,345	116,822,589
设备维护费	117,045,144	91,949,582
租金和物业管理费	102,580,135	77,547,993
其他	242,028,804	1,109,687,684
合计 4,	769,723,306	4,207,164,917



44 信用减值损失

			附注	2022年	2021年
	左放	同业款项		4,558,715	468,538
		资金	8(2)	1,458,774	(6,403,290)
		返售金融资产	0(2)	(73)	73
		贷款和垫款	11(5)	1,288,501,451	402,405,914
		投资	13(3)	448,923	245,420
		债权投资	14(3)	(1,524,487)	(1,258,743)
		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11(3)	13,009,895	(13,668,619)
	其他			12,068,940	1,975,505
	// 10	•	_	12,000,740	1,775,505
	合计		_	1,318,522,138	383,764,798
45	所得	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2022年	2021年
		当期所得税		379,940,711	255,657,611
		当期递延所得税		220,728,872	229,328,586
		以前年度递延所得税调整		(17,313,365)	40,766,803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1,828,376)	(75,148,687)
		合计		581,527,842	450,604,313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2022年	2021年
		税前利润		2,195,498,134	2,641,472,558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 以下项目对税务影响的增加/(减	۲/۱۲) ·	548,874,534	660,368,140
		不可抵税支出	v /)・	24,181,872	19,526,829
		不需纳税收入		(309,195,861)	(257,428,236)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	响	336,809,038	62,519,464
		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差异调整		(19,141,741)	(34,381,884)
		-24.03 124.71 13 170.24 134.27 180.2E		(17,111,711)	(3 1,331,33 1)
		合计		581,527,842	450,604,313



4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2年	2021年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1,137,671	19,802,965
减: 所得税费用	(5,284,418)	(4,950,741)
	15,853,253	14,852,22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7,199,800)	180,731,026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107,217,538)	(99,753,355)
所得税费用	56,104,335	(20,244,418)
	(168,313,003)	60,733,253
(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509,311)	(1,254,256)
减:所得税费用	377,328 _	313,564
	(1,131,983)	(940,692)
(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732,596	(5,819,497)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12,907,127	(1,900)
所得税费用	(4,909,931)	1,455,349
	14,729,792	(4,366,048)
合计	(138,861,941)	70,278,737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22年	2021年
	净利润	1,613,970,292	2,190,868,245
	加:信用减值损失	1,318,522,138	383,764,79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451,094	655,143
	折旧及摊销费用	405,730,738	375,486,0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		<i>c, c,</i> ,
	产和其他资产的净收益	(63,277,283)	(1,017,8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102,506)	(340,801,351)
	金融投资折溢价摊销	(33,374,776)	(48,969,626)
	发行债券的利息支出及发行费摊销	291,543,471	190,326,984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3,035,727	27,961,706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203,415,507	270,095,3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4,149,686,093)	16,992,969,6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4,023,937,396)	(20,012,527,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44,709,087)	28,811,872
			,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2年	2021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3,527,596,345	58,457,379,515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8,457,379,515)	(60,098,177,9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070,216,830	(1,640,798,389)
(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2年	2021年
	库存现金	54,902,990	51,723,43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521,253,845	6,243,922,722
	存放同业款项	4,657,360,456	4,631,855,988
	拆出资金	11,712,266,063	27,486,023,6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581,812,991	19,813,775,7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0,078,000
	合计	63,527,596,345	58,457,379,515
	-		



48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该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上述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关于"控制"的定义和上述相关原则,考虑相关协议以及本行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等进行判断,未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于 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行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行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		
	2022年	2021年	
资产支持证券	5,623,149,831	2,476,340,344	



4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有关母行的信息如下:

实缴股本 对本行的 对本行的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百万港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渣打银行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银行及金融服务 65,025 100% 100%

- (2) 本行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如下:
 - (a) 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022年 2021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4,582,660 55,936,833

(b) 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

2022年 2021年

个人住房贷款-1,190,281信用卡贷款179,92648,257吸收存款17,401,03921,860,654



4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行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2022年	比例	<u>2021年</u>	比例
利息收入	277,807,554	4%	95,800,079	1%
利息支出	424,205,031	17%	553,760,460	22%
手续费收入	832,133,799	45%	572,360,141	31%
手续费支出	176,749,003	40%	174,735,630	41%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及汇兑收益	239,390,931	9%	247,990,584	14%
业务及管理费	865,630,604	18%	736,431,009	18%

本行与其他关联方于报告期内发生无形资产开发交易额人民币366,980,383 元。

(b) 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2022年	<u>比例</u>	2021年	比例
1,572,653,518	33%	2,391,827,547	47%
4,335,623,062	17%	25,252,804,973	61%
2,964,730,379	21%	2,341,500,423	29%
45,796,710	<1%	43,107,443	<1%
863,349,693	9%	686,576,200	7%
4,480,132,473	85%	9,371,361,026	94%
9,150,509,081	81%	2,036,269,458	37%
3,497,324,452	12%	1,863,245,712	8%
3,006,669,916	17%	1,741,572,107	14%
90,960,077	<1%	139,800,922	<1%
90,992,976	17%	16,762,302	3%
4,058,821,918	18%	4,058,821,918	100%
1,570,198,962	20%	1,234,322,325	12%
	1,572,653,518 4,335,623,062 2,964,730,379 45,796,710 863,349,693 4,480,132,473 9,150,509,081 3,497,324,452 3,006,669,916 90,960,077 90,992,976 4,058,821,918	1,572,653,518 33% 4,335,623,062 17% 2,964,730,379 21% 45,796,710 <1% 863,349,693 9% 4,480,132,473 85% 9,150,509,081 81% 3,497,324,452 12% 3,006,669,916 17% 90,960,077 <1% 90,992,976 17% 4,058,821,918 18%	1,572,653,518 33% 2,391,827,547 4,335,623,062 17% 25,252,804,973 2,964,730,379 21% 2,341,500,423 45,796,710 <1%



49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保函

- (3) 本行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续)
 - (c) 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作出的资产负债表表外之金融衍生工具合约于资产 负债表日的名义金额如下:

	2022年	比例	2021年	比例
利率衍生工具	44,661,686,567	10%	66,169,714,415	13%
货币衍生工具	114,557,351,467	12%	293,474,039,943	21%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33,588,401,721	52%	43,137,458,793	61%

(d) 与母行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信贷承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2022年 比例 2021年 比例 1,187,974,029 3% - -

(e) 49(3)(a)、(b)、(c)和(d)涉及交易的其他关联方与本行的关系

名称 与本行关系

渣打集团各地子行及分行	最终控股方的各地子行及分行
渣打环球商业服务有限公司,马来西亚	同系附属机构
渣打环球商业服务有限公司,印度	同系附属机构
渣打环球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机构
渣打环球商业服务 (广州) 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机构
渣打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机构
渣打企业咨询 (北京) 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机构
渣打商贸 (上海) 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机构
渣打 (广州) 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机构
大连星汇置业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机构的联营企业
大连星域置业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机构的联营企业
大连星耀置业有限公司	同系附属机构的联营企业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行的联营企业

(4) 本行关联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并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 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股份支付 50

年末尚未行使

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2022年	2021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51,866,721	11,113,963
本行的股份支付计划是员工福利的一部分。上述	战份为渣打集团之股份。	
本行股份计划的股数变动分析如下:		
	2022年	2021年
年初尚未行使	2,785,724	2,752,306
本年授予	1,125,768	904,288
本年作废	(353,200)	(554,887)
本年行权	(713,210)	(315,983)

于2022年12月31日发行在外的股份计划的平均行权价格为4.94英镑,加权平均的剩余合 同期限范围为1.97年至8.3年。



2,845,082 2,785,724

51 分部报告

本行设立两个报告分部,包括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和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

- 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的主要客户对象为金融机构,以及具有国际化业务背景的大中型企业客户,借助于本行现金管理及贸易融资、金融市场、企业融资等领域坚实完备的产品实力,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创新解决方案,设计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多样化的产品组合,协助客户在当今全球经济最有发展潜力的市场及地区开展商业和金融活动,致力于把握中国不断开放的机遇,包括人民币国际化和跨境业务,并为客户的低碳转型提供可持续金融的支持。
- 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主要客户对象为个人客户和中小企业客户,为相关客群提供优质服务与客户体验。主要业务包括财富管理、存款、担保与无担保贷款、中小企业资金管理与融资等。

除两大客户分部外,财资市场部和一些不由客户分部直接管理的项目被报告为 "总部及其他项目"。

(1) 报告分部的利润、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行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其他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它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金融负债、吸收存款,及其他未分配的公司负债之外的其他负债。

可报告分部税前利润包括各个分部的对外和分部间的交易收入,费用及信用减值转回 /(损失)。



分部报告(续) 51

(1) 报告分部的利润、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a) 可报告分部的信息:

(金额:人民币千元)		2022年		
	企业、金融机构	个人、私人及中	总部	
	及商业银行部	<u>小企业银行部</u>	及其他项目	<u>合计</u>
营业收入	4,683,788	2,725,062	279,436	7,688,286
营业费用	(3,178,493)	(2,343,620)	(60,007)	(5,582,120)
信用减值前经营利润	1,505,295	381,442	219,429	2,106,166
信用减值损失	(574,068)	(787,584)	(2,462)	(1,364,114)
税前利润/(亏损) ₋	931,227	(406,142)	216,967	742,052
分部资产总额	173,516,463	31,502,420	79,651,446	284,670,329
分部负债总额 -	224,904,498	33,679,374	(2,265,390)	256,318,482
(金额:人民币千元)		2021年	<u> </u>	
(321)			 总部	
	及商业银行部	小企业银行部		
		<u>11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u>	及其他项目	<u>合计</u>
营业收入	4,050,676	2,897,803	<u> </u>	<u>合计</u> 6,989,942
营业收入营业费用	4,050,676			
营业费用		2,897,803	41,463 (73,569)	6,989,942
	(2,669,213)	2,897,803(2,177,924)	41,463	6,989,942 (4,920,706) 2,069,236
营业费用信用减值前经营利润	(2,669,213) 1,381,463	2,897,803 (2,177,924) 719,879	(73,569) (32,106)	6,989,942 (4,920,706)
营业费用 信用减值前经营利润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2,669,213) 1,381,463 15,535	2,897,803 (2,177,924) 719,879 (332,514)	(73,569) (32,106) 1,403	6,989,942 (4,920,706) 2,069,236 (315,576)
营业费用 信用减值前经营利润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税前利润/(亏损)	(2,669,213) 1,381,463 15,535 1,396,998	2,897,803 (2,177,924) 719,879 (332,514) 387,365	(73,569) (32,106) 1,403 (30,703)	6,989,942 (4,920,706) 2,069,236 (315,576) 1,753,660



51 分部报告(续)

报告分部的利润、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1)

(b) 可报告分部营业收入,税前利润,资产和负债的对账:

		2021年
营业收入		
可报告分部收益	7,688,286	6,989,942
不计息资金成本	612,294	581,997
其他	46,269	(302,680)
营业收入合计	8,346,849	7,269,259
	2022年	2021年
税前利润		
可报告分部税前损益	742,052	1,753,660
不计息资金成本	612,294	581,997
集团成本分配	906,961	780,438
其他	(65,809)	(474,622)
税前利润	2,195,498	2,641,473
	2022年	2021年
资产		
可报告分部资产	284,670,329	274,915,762
承兑汇票	(8,989,199)	(9,664,722)
其他	(3,231,410)	(6,304,959)
资产合计	272,449,720	258,946,081



51 分部报告(续)

- (1) 报告分部的利润、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 (b) 可报告分部营业收入,税前利润,资产和负债的对账(续):

	2022年	2021年
负债		
可报告分部负债	256,318,482	247,643,908
承兑汇票	(8,989,199)	(9,664,722)
其他	(3,808,317)	(6,445,999)
负债合计	243,520,966	231,533,187

(2) 地区信息

按地区披露的交易收入按照客户注册地为基础归入相应的地区。资产按照非流动资产所在地为基础归入相应的地区。境外收入主要包含利息净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收入")。本行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收入和非流动资产(不含金融工具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信息如下:

(金额:人民币千元)	收入总	总额	非流动资	5产总额
	2022年	2021年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境外	4,669,370 804,450	5,408,762 95,396	1,785,241	1,585,481
合计	5,473,820	5,504,158	1,785,241	1,585,481

(3) 主要客户

于2022年度及2021年度,本行来自单一客户的收入均低于本行总收入的10%。



52 受托业务

2022年

2021年

委托存款及贷款

109,032,248,500

106,275,626,600

53 担保物信息

于2022年12月31日,本行有担保资产人民币2,145,792,235元 (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 1,230,548,415元) 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附注10),并相应持有交易项下的担保物。于 2022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买入返售协议担保物中没有因交易对手违约而可以直接处 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

于2022年12月31日,本行有担保负债人民币10,542,701,644元 (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 20,349,396,365元) 为向中央银行借款(附注21)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附注25),并以本 行持有的政府债券(公允价值:人民币11,085,311,032元)作为质押。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

(1) 信贷承诺

本行在任何时间都存在信贷承诺,这些承诺包括已审批贷款和其他信贷。本行亦提 供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以保证客户向第三方履行合约。

承兑汇票是指本行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行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 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下表所反映保函及信用证的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在资 产负债表日出现的最大损失额。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续)

(1) 信贷承诺(续)

全局金额 2022年 2021年 合同金额 34,033,688,300 28,108,008,900

银行承兑汇票7,911,962,1008,560,437,500贷款承诺2,377,640,5193,205,603,100开出信用证3,154,071,5003,671,631,100

合计 47,477,362,419 43,545,680,600

本行定期评估其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由于上述信贷业务可能在未使用前已经到期,上述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2)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2022年 2021年

承担及或有事项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23,129,662,000 21,214,927,600

承担及或有事项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是依据原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的规定,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及到期期限等因素确定。

(3)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议,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22年	2021年
1年以内	1,054,307	2,191,541
1年以上2年以内 (含2年)	301,449	1,061,92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66,936	301,449
3年以上		66,936
合计	1,422,692	3,621,846



54 承担及或有事项(续)

(4) 资本承担

2022年

2021年

已订约

26.656.569

29.840.652

55 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 (1)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不能按照约定条款履行合约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目前主要 来自于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和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企业、金融 机构及商业银行部交易对手包括跨国公司、金融机构和本地大中型企业。个人、私 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的业务范围包括个人客户和中小企业客户。本行已制定政策、 准则和程序来监控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明确由董事会授予本地的信贷审批权限,并在本地设置信用风险管理框架。其 核心理念在于风险管理部门与业务部门密切合作的同时,在运作上本地化并且独立 行使其职能。

本行通过落实信用风险管理框架,使用信用风险管理工具以促进资产质量的提升。 本行结合渣打集团制定的风险管理制度、根据中国市场环境和法律法规、业务发展 需求制定了本地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框架。

本行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的信贷政策主要包括《信贷申请流程指南》、 《中国区国家资产组合指引》、《信用评级准则》、《早期预警准则》、《贷款五 级分类指引》、《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业务实施细则》、《风险缓释通用准 则》、《企业问题账户管理准则》等,并由相关前中后台部门制定业务操作流程以 对信贷政策的规定进行具体落实。本行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框架在贷前尽职调查和 审批、贷中文件审核、贷后监控等各流程环节提供全覆盖的政策指引,以规范信贷 业务的风险管理。本行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的信贷政策主要包括《信用卡 信贷风险管理政策》、《无抵押个人贷款信贷风险管理政策》、《个人住房抵押贷 款信贷风险管理政策》、《中小企业信贷风险管理政策》、《小微企业授信尽职免 责工作实施细则》等,在贷前文件要求,贷中审批、贷后管理和监控、以及中小微 企业尽职免责等环节,提供覆盖本行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类信贷产品的信用 风险管理政策指引,确保本行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的信贷政策符合国家监 管要求,保障本行零售信贷资产符合既定风险偏好和风控目标。



(1)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续)

本行也根据最新国内外经济政治环境变化、货币政策和中国及国际市场监管要求的 变动,及时调整信贷政策,以确保本行能够在快速变化的经济环境中保持对信用风 险的良好控制。

本行针对不同的业务部门制定了专门的信贷政策和客户准入标准。本行对每一种授 信产品都在集团 "产品说明" 的基础上,根据中国的法律和监管要求以及本地市场 的特点对 "产品说明" 进行了本地化改造,形成了 "本国产品补充说明" ,确保信贷 产品在风险特征、流程、定价等方面符合中国法律和监管要求。

信用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和职责划分

本行风险及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审批信用风险管理的标准并监督信贷审批的授权, 负责在全行范围内监督和指导对信用风险的管理,以确保本行现行的风险管理和控 制流程符合内部准则及外部监管要求。本行风险及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下设相关专 题委员会,来具体负责落实客户的早期风险预警,不良贷款处理,以保证风险管理 委员会的决策得到有效执行。

同时,本行在信用风险管理领域构建了完整的三道防线,形成了清晰的职责分工和 制衡、监督机制,包括了由各业务部门组成的第一道防线、风险部门组成的第二道 防线、以及由内部审计部组成的第三道防线,确保信用风险有效管理及落实。

业务部门负责对客户进行授信前的尽职调查,信贷风险分析,是本行风险管理的责 任主体。业务部门还负责监控贷款资金贷后使用情况。客户经理定期对客户进行实 地访问,持续监控客户的信用状况,提交所有客户的年度审查报告等。如客户发生 危及本行信贷资产安全的状况,客户经理需及时提交早期预警报告。

本行实行严格的审贷分离制度。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信贷部和个人、私人及 中小企业银行信贷部授信审批人员根据权限进行独立授信审批、并对有超额提款、 出现逾期的客户进行审核。综合中台部门与法务部负责抵质押品文档的管理、信贷 文件的准备与维护。后台运营部门负责放款审核与系统操作。企业、金融机构及商 业银行部下辖特殊资产管理部以及风险管理部下辖不良资产风险部对经营情况持续 恶化并有违约风险的客户进行保全,比如追加抵质押担保、催收、债务重组、法律 诉讼及抵质押品处置等。此外,本行定期举行由各部门参加的风险管理会议,内容 涵盖早期预警客户管理、特殊资产管理、信贷资产质量与拨备计提等。



(1) 信用风险(续)

资产风险分类

对于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信贷部客户,本行执行内部信贷评级 (CG) 方法。该评级系统根据一系列量化和非量化因子来分析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对应客户违约的可能性,本行将信贷评级划分为14个大级和28个细分等级,结合定量和定性的方法来决定客户的信用等级。履约的客户给予信贷评级1A至12C;不良(或违约)的客户则给予信贷评级13或14。一般信用评级 (CG1-12) 的客户属于业务和信贷部门共管范围;而具有高违约概率的客户将被降级至较低信用评级 (CG13-14),这些客户会转交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下辖特殊资产管理部以及风险管理部下辖不良资产风险部共同集中管理。

对于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客户,资产风险分类主要以贷款逾期期数等贷款表现为基准,以客户的还款能力为核心,综合考虑客户的外部征信表现等信息。定期准备内部风险管理报告,对资产组合质量进行追踪监控。通过对贷款组合的逾期表现、宏观经济趋势、以及贷款组合减值准备及不良贷款等指标的监控,跟踪资产风险状况。对于出现早期预警信号的客户,及时进行逾期前接触提醒。对于逾期客户,交由催收部门集中管理,进行催收保全。

同时,根据原银监会发布的《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的通知》 (银监发 [2007] 54 号) 的规定,本行制定了内部贷款分类方法,将贷款划分为正常、 关注、次级、可疑及损失五级。

主要业务风险管理

• 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

本行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信贷业务根据信贷政策和流程,规定贷款审批人须根据其权限进行审批,并确保贷款经办人与审批人之间的职责分离。风险及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将定期对资产状况进行监控。

本行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的信贷额度的申请和审批主要在Credit Mate系统中进行。Credit Mate主要包括客户财务信息、客户评级、信贷申请、早期预警报告管理、信贷契约承诺和风险指标监控等模块。Credit Mate系统根据工作需要对用户权限进行设定,前线客户经理及信贷分析员负责相应客户评级、贷款申请等的发起工作,而信贷审批人员则在审批权限内进行审批。

为协助各级风险主管监控信贷资产质量,本行定期在内部发布风险管理报告, 提供有关单一客户、集团客户、信贷资产组合、信贷评级、财务情况恶化的账 户状况以及信贷市场的最新资料。



(1) 信用风险(续)

主要业务风险管理(续)

• 企业、金融机构部及商业银行部(续)

就与客户的衍生品交易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行会基于每个客户的综合信用资质,其交易经验与目的和潜在的交易数量等因素设置相应的信用风险敞口限额。信用风险敞口的计算是由相关合约的当前正公允价值(资产),连同将来市场变动带来的潜在敞口一起确定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管理是本行对客户统一信贷限额管理的一部分。

• 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

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信用风险通过政策和程序框架进行管理。一般采用标准信贷申请表,并采用自动化程度较高的流程进行集中处理。通过审批系统预设的逻辑,审批系统将输出信贷风险的风险等级、准入条件的判断结果、以及符合要求的授信额度。对于适当的客户、产品或者市场,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也会采用人工审核程序。与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业务一样,贷款经办和贷款审批被分开处理。

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的中小型企业贷款采用BBSCore (2022年11月上线后取代原有Transact)和Credit Mate系统作为其信贷审批和信息管理系统。具体信贷审批流程与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类似。

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的个人按揭贷款及个人消费贷款则采用LAPS系统作为其信贷审批和信息管理系统。LAPS系统会根据预设的授信审批逻辑,根据申请人信用等级,还款能力,征信信息等内容,自动给出建议批准、拒绝、有条件批准等授信决策结果。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信贷部授权审批人员则根据LAPS的建议授信结果在其相应的审批权限内对贷款进行最终审批。

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的个人信用卡业务则采用银联APS系统作为其信贷审批和信息管理系统。系统根据申请人信用等级,还款能力,征信信息等内容,自动给出批准或拒绝的授信决策建议,审批人员在此基础上根据操作流程,信贷政策以及审批权限给出最终审批结果。

本行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与蚂蚁金服等主要的金融科技平台有合作,为线上客户发放小额贷款。信贷审批和信息管理均使用银联数据系统,PCSM(决策引擎)会基于客户的信贷数据给出授信成功或拒绝的审批结果。



(1)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管理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 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预期信用损失为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即通过评估一系列合理可能结果及货币 的时间价值,并考虑所有合理及可证明的材料(包括前瞻性资料)。

对于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的资产组合和个人、对私及中小企业银行部中 的个人房屋抵押贷款、线下个人无担保贷款及中小企业无抵押小额贷款预期现金 流缺口的估值是由违约概率 (PD)、违约损失率 (LGD) 及违约时的预期风险敞口 (EAD) 相乘所得。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PD): 指债务人在未来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 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LGD): 为违约发生导致的风险敞口损失占该金融工具风险暴露的比例。 此参数一般受交易对手类型,债务种类和清偿优先性,及抵押情况或其他信用风 险缓释等影响。

违约风险暴露(EAD),是指发生违约时预期表内和表外项目风险暴露总额,反映可 能发生损失的总额度。

另外,对于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中的其他贷款组合如线上个人无担保贷 款类和中小企业抵押类贷款等,本行采用基于历史滚动率或损失率的简化方法。 本行已在模型中建立了计算和假设方法,并由专门的团队进行数据集中化处理。

针对本行使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模型法的资产组合,本行报告的最终概率加权ECL 是使用蒙特卡洛模型模拟的50种情景中每种情景的预期信用损失结果的算术平均值。

目前本行针对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的信用风险敞口的分组为根据国家、 融资主体或项目属性等进行分组,针对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的信用风险 敞口的分组为根据产品类型进行分组。

对于有可能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其现金流缺口的估值采用专家判断法获得。特 殊资产管理部负责此类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1)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管理(续)

本行管理层通过将信贷质量按阶段划分的方式对期末余额,风险暴露和预期信用 损失的变动情况按月进行分析和审查。对任何异常变动,相应负责部门会连同预 期信用损失专家团队一起找出问题并解决。此外,财务报表中计提的预期信用损 失结果、管理层叠加结果、预期信用损失重要模型及其重要参数、宏观经济多情 景指标及预测结果均定期提交给高级管理层或董事会审批。

2022年度,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中所使用的前瞻性信息时,蒙特卡洛模型模拟的50种情景中每种情景均考虑了多个宏观经济参数,2022年度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所用的主要宏观经济参数具体如下:

	2023年
	宏观经济参数预测值
国内生产总值(%,与上年比)	4.93%
失业率(劳动人口占比)	3.93%
居住房产指数(%,与上年比)	1.44%
原油价格	93

考虑当前市场经济状况、监管政策和未来经济发展趋势等因素,当管理层认为模型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不能全面反映近期信贷或经济事件的风险或预期损失时, 将对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进行管理层叠加调整。

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行持续对单一行业的风险集中度进行审核和监控。对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客户,本行按行业设置限额来管理行业集中度风险。

本行遵循《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对单一和集团客户进行大额风险暴露集中度管理。在2022年度,本行的非同业单一或集团客户,同业单一或集团客户的风险暴露均控制在监管指标之内。

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的贷款的集中度风险通过各产品的最大风险敞口,集中度限额和客户信用额度进行管理。



(1) 信用风险(续)

国别风险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权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本行的债务,使本行遭受损失的风险。随着金融市场国际化的趋势,本行一向严格对每一个涉足市场的风险暴露进行管理。按照银保监会《国别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本行制定了相应的《国别风险管理准则》,并按月度监控国别风险暴露,以保证国别风险暴露得到妥善管理以及国别风险准备计提充足。

(a)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对应资产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 用风险敞口是指金融资产扣除信用损失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最大信用风险敞 口金额列示如下:

	2022年	2021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953,091,574	17,985,083,023
存放同业款项	4,716,157,435	5,081,057,133
拆出资金	25,933,791,791	41,632,237,512
衍生金融资产	14,073,153,150	8,182,183,2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30,163,0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98,504,266,763	99,471,495,32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954,368,872	32,718,347,201
债权投资	16,938,545,809	9,788,021,674
其他债权投资	36,829,507,239	30,886,922,891
其他金融资产	9,387,655,896	9,856,742,824
小计	269,290,538,529	255,832,253,876
保函	34,033,688,300	28,108,008,900
银行承兑汇票	7,911,962,100	8,560,437,500
贷款承诺	2,377,640,519	3,205,603,100
开出信用证	3,154,071,500	3,671,631,100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316,767,900,948	299,377,934,476





(1) 信用风险(续)

(b) 金融工具信贷质量分析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2月31日			
		账面原值	原值			信用损失准备	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減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953,092	1	1	13,953,092	1	ı	ı	ı
存放金融机构款项*	30,612,576	35,616	9,547	30,657,739	6,273	e	1,514	7,7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93,114,134	5,620,497	2,645,427	101,380,058	1,675,685	188,053	1,012,053	2,875,791
债权投资	16,940,057	ı	ı	16,940,057	1,511	I	ı	1,511
其他金融资产	9,387,656		'	9,387,656	1		1	1
台 计	164,007,515	5,656,113	2,654,974	172,318,602	1,683,469	188,056	1,013,567	2,885,092

* 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信用风险(续)

(b) 金融工具信贷质量分析(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				2022年12月31日	2月31日			
'		账面原值	原值			信用损失准备	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36,829,507	ı	ı	36,829,507	1,684	ı	ı	1,684
信贷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	34,702,225	401,275	77 6	35,104,444	6,083	8,751	149	17,983
贷款承诺	2,313,160	64,481	1	2,377,641	9,110	12,442	1	21,552
合计	37,015,385	465,756	476	37,482,085	18,193	21,193	149	39,535

(1) 信用风险(续)

(b) 金融工具信贷质量分析(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2021年12月31日	月31日			
			账面原值			信用损失准备	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	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中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4 次 指 今 3 看 六 半 3 ~ \$ 2								
以摊 来成本口里的 步 融页厂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985,083	1	1	17,985,083	1	1	1	ı
存放金融机构款项*	46,945,161	ı	1	46,945,161	1,703	ı	ı	1,7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99,420,790	1,414,263	699,361	101,534,414	1,498,147	95,261	469,511	2,062,919
债权投资	9,789,071	ı	ı	9,789,071	1,049	ı	ı	1,049
其他金融资产	9,856,743		1	9,856,743	1	1		1
合计	183,996,848	1,414,263	699,361	186,110,472	1,500,899	95,261	469,511	2,065,671

* 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信用风险(续)

(b) 金融工具信贷质量分析(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合计			3,194		- 4,169	- 21,820	000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整个	预期信用损失 - 预期信	未发生信用減值 已发生(ı		564	14,776	, c
月31日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3,194		3,605	7,044	,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30,886,923		30,715,538	3,205,603	20000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发生信用减值			ı		ı	1	
	账面原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1		219,959		0.00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30,886,923		30,495,579	3,205,603	27 704 4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信贷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	贷款承诺	*

www.sc.com/cn

(1) 信用风险(续)

(c) 债券投资评级分布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债券投资的信用质量根据外部评级机构—惠誉、标准 普尔及穆迪投资的分析如下:

	2022年	2021年
A-至AAA B至BBB+ 未评级	86,205,907,420 4,708,921,076 2,691,642,948	56,179,751,880 1,801,048,397 1,049,521,121
合计	93,606,471,444	59,030,321,398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金融市场价格或利率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发生利润损失或经济价值损失的风险。本行所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源自客户主导的交易。本行所制定的市场风险政策及程序的目标是在满足客户要求的同时,在风险和回报之间取得最佳平衡。

本行的主要市场风险类别为:

利率风险:由收益率曲线和利率期权的隐含波动所产生;汇率风险:由汇率变化和外汇期权的隐含波动所产生。

(a) 利率风险

在全球监管机构决定逐步取消参考基准利率并替换为替代参考利率后,本行已开展向替代参考利率的过渡工作并评估因向替代参考利率过渡产生的影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受基准利率改革影响的业务规模较小,转换成本可控, 对经营实质性影响较小。



(2) 市场风险(续)

(b) 汇率风险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	2年	
		美元	其他货币	合计
	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290,179	2,641,239	76,577	14,007,995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3,890,300	23,358,304	3,401,345	30,649,9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84,363,394	8,702,543	5,438,330	98,504,267
金融投资:	04,303,374	0,7 02,343	3,430,330	70,304,2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789,581	6,457,106	5,707,682	48,954,369
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44,918,891	8,849,162	-	53,768,053
衍生金融资产、其他资产等	20,923,808	5,257,435	383,844	26,565,087
//工业隔炎/ (共记文/ 守	20,723,000	3,237,433		
资产合计	202,176,153	55,265,789	15,007,778	272,449,720
•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及拆入资金	14,798,028	1,603,437	138,001	16,539,4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361,841	1,667,041	2,038,066	28,066,948
吸收存款	101,184,417	40,215,094	7,304,532	148,704,043
应付债券	22,989,083	-	-	22,989,083
衍生金融负债、其他负债等	20,257,232	6,698,675	265,519	27,221,426
负债合计	183,590,601	50,184,247	9,746,118	243,520,966
•				
净头寸	18,585,552	5,081,542	5,261,660	28,928,754
	<u> </u>			
信贷承诺	19,311,026	21,915,149	6,251,187	47,477,362
	,5,520		3,23.,.37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1,256,720,783	104,574,765	89,210,373	1,450,505,921



(2) 市场风险(续)

(b) 汇率风险(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	11年	
		美元	其他货币	合计
	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575,480	4,327,905	133,421	18,036,806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5,594,421	37,167,168	3,951,706	46,713,2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0,163	-	-	230,1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83,662,837	11,478,857	4,329,801	99,471,49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601,064	2,635,470	6,481,813	32,718,347
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32,671,770	8,003,175	-	40,674,945
衍生金融资产、其他资产等	18,205,696	2,742,484	152,850	21,101,030
资产合计	177,541,431	66,355,059	15,049,591	258,946,081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及拆入资金	15,283,697	188,006	35,248	15,506,9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559,969	1,122,938	2,343,096	23,026,0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460,038	-	-	13,460,038
吸收存款	99,915,879	44,900,655	7,222,395	152,038,929
应付债券	4,057,614	-	_	4,057,614
衍生金融负债、其他负债等	17,678,668	5,298,578	466,406	23,443,652
负债合计	169,955,865	51,510,177	10,067,145	231,533,187
净头寸	7,585,566	14,844,882	4,982,446	27,412,894
		. ,, ,,		
信贷承诺	18,660,380	19,375,501	5,509,800	43,545,681
ロスケロ	10,000,000	17,575,501		-13,3-13,001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1,050,335,711	711,801,356	243,653,080	2,005,790,147
		· · ·		



(2) 市场风险(续)

(c) 市场风险管理

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董事会确定的整体风险偏好下,通过限额管理等机制, 有效管理市场风险,优化市场风险资本配置,将市场风险控制在银行可接受的合理 范围内,达到风险和收益的合理平衡。

风险及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经本行执行委员会授权,负责管理市场风险相关政策和监控标准,并确保有效实施。这些政策涵盖本行的交易和非交易账户。

本行遵循集团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市场风险偏好限额传导机制,及时开展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分析,优化市场数据质量管理机制,强化压力测试在业务管理中的应用。

市场风险限额由业务部门根据已制定的相关政策提出申请,交易风险管理部在其权限内审批限额,并对敞口超限额风险进行监控。本行会适当的对特定的工具和头寸集中度设定附加限额。除了风险值外,敏感性计量也用于风险管理。例如,利率敏感性衡量一基点利率变动对收益的影响,而外汇和商品敏感性由相关资产价值或涉及金额的变化来衡量。期权风险是通过对相关资产价格、波动变化及其他影响期权价格的变量因素设定限额来进行监控。



(2) 市场风险 (续)

(d) 风险值和压力测试

风险值

本行采用风险值法计量因市场价格、利率及波动率的未来潜在不利变动所产 生的亏损风险。风险值,在一般情况下,是指在一定的持有期和给定的置信 水平下采用最近的历史市场数据估计未来市场价值的潜在损失的市场风险的 定量测量。风险值法为不同的交易业务及产品提供一致性的计量,并可就实 际每日交易损益的结果制定风险值。

本行以一天持有日及97.5%的置信区间为基础,采用历史模拟法并利用过去 一年的历史市场数据,计算风险价值。该置信区间说明一年里极有可能有7天 的交易损益会超过风险价值计量。本行应用集团自主研发的市场风险系统实 现风险值的计算。

本行采用两种风险值模型,即:

- 历史模拟法: 此方法涉及重估所有未到期合约的价值, 来反映过往市场风 险因素的改变对现有组合价值的影响。此方法用于一般市场风险因素并涵 盖大部分信贷息差风险值。
- 蒙特卡洛 (Monte Carlo) 模拟法:此方法与历史模拟法类似,但风险因素 观察项目更多。此模拟法基于随机取样,但计量结果保留过往观察的风险 因素变动中的必要变动和相关性。此方法现用于一部分的信贷息差风险值。

两种风险价值模型均利用过去一年的历史市场数据。风险价值根据本行报告 期末的头寸来计算。

压力测试

风险值法不能计量其置信区间以外的损失,因此未能显示在该等情况下未预 计亏损的程度。

作为风险值法的补充,本行每周对市场风险进行压力测试,以估算突发的小 概率事件等极端不利情况可能造成的潜在损失。压力测试是市场风险管理架 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考虑以往市场情况及未来可能发生的事件。交易账 户及非交易账户均采用一致的压力测试方法。压力测试通常认为市场流动性 减少,因而假设管理行动的范围是有限的。



(2) 市场风险 (续)

(d) 风险值和压力测试(续)

压力测试(续)

压力情境会根据风险概况及经济状况的变化定期更新。本行风险及内部控制 管理委员会定期审阅压力测试结果。定期的压力测试情景适用于利率、信贷 利差、汇率和商品价格。压力测试涵盖金融市场交易账户及非交易账户所有 资产类别。

于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以及相关年度,本行交易组合及非交易组合的风险价 值分析如下:

(金额单位:美元千元)

		202	2年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12月31日
非交易账户1	1,840	3,705	1,204	1,662
交易账户	4,208	6,802	2,497	3,849
总体 ²	5,622	9,309	3,861	4,486
		202	1年	
	平均值	<u>最大值</u>	最小值	12月31日
非交易账户1	2,860	4,273	2,033	3,652
交易账户	3,398	5,335	1,915	4,461
总体 ²	5,403	9,378	3,151	9,378

注1: 非交易账户风险值是指财资市场部管理的银行账户头寸。

由于某些风险彼此互相抵销,上述表格显示的总体风险值并非所有风 注2: 险的风险值的总和。



(2) 市场风险(续)

(d) 风险值和压力测试(续)

市场风险值覆盖范围

商业资产负债表的利率风险由财资市场部在经审批的限额内进行管理,同时 受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监管。

跟交易账户一致,风险值计量及压力测试也应用于上述非交易账户的利率风 险头寸,包括以投资为目的的债券投资。

非交易账户的外汇风险因同币种资产和负债匹配而最小化。

回溯测试

本行和集团将监管批准的资产类别的实际及假设的损益与交易账户风险价值 数值比较从而进行回溯测试, 以定期验证风险价值模型的准确度。假设的损 益不包括同日交易费用、佣金及收入等非以模型计算之项目。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缺乏足够的资金,或者只能以过高的代价筹集资金以履行到期偿付责任的风险。

本行制定内部有关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政策和限额,该政策和限额,定期由执行委员会授权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核并批准。董事会对流动性风险管理负有最终责任。

执行委员会亦授权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流动性风险。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至少每年召开10次会议,审阅与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的报表并进行讨论,包括流动性风险状况及流动性风险指标遵守情况等。财资市场部负责根据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已被核准的流动性风险额度进行日常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限额由中国财资流动性部及总行财务部进行监控。本行已设立与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相匹配的管理信息系统,以实现有效的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

财资流动性部定期开展压力测试,确保本行在设定的压力情况仍可以维持足够的资金来源,该计量方法涵盖所有业务部门并包括所有资产负债表内外的交易。本行每日计量未来六十天基于特定冲击与市场系统性冲击结合情景的生存水平线压力测试,每月计量未来一个月基于自身特定冲击情景和市场系统性冲击情景下的压力累计现金流,并遵循《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要求,每季度按照轻度、中度、重度计量基于自身特定冲击情景、市场系统性冲击情景、以及两者相结合情景的压力累计现金流。



(3) 流动性风险(续)

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确保本行的运作遵守本地流动性监管政策、指标及集团流 动性指标和指引,主要包括以下几项:

- 核准资产负债表预算和预测,确保其适合当地经营环境并符合流动性指标、规 章、目标和监管要求。审查实际数与预算/预测数之间的重要差异。
- 根据集团政策和指导方针及本地监管要求设定本地目标。
- 审查、核准和测试国别流动性危机管理计划,确保与集团相关政策及本地监管 要求相符。对压力测试结果和相关管理层行动进行审查。
- 审查业务恢复预警指标及对流动性压力等级有重大影响的事件。
- 审查并核准与资产负债管理相关的业务计划及趋势,例如资产分配和债务发行 等策略。
- 监控并管理本地付款系统相关的风险。
- 确保本地资金转移定价机制符合渣打集团规程。

吸收存款是本行资金来源的重要组成部分。本行也会通过金融市场来获取额外的资 金,参与本地货币市场和优化资产及负债的期限匹配。

本行遵循《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要求,已确立与本行负债规模和复杂程度 相适应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围绕负债质量管理六项要素(负债来源的稳定性、负 债结构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 性和负债项目的真实性)设立相应的内部控制流程及管理指标,开展各项管理活动, 确保对负债质量的持续监测和风险控制。本年本行各项负债质量管理相关指标均符 合外部监管和内部管理要求。





(3) 流动性风险(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2022年				
		未折现合同				1个月	3个月	中	
	账面价值	现金流量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至3个月	至1年	至5年	5年以上
灶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007,995	14,007,995	9,431,228	4,576,767	1	•	ı	1	ı
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	30,649,949	30,771,235	1	4,679,683	15,241,238	4,337,343	6,311,140	201,831	ı
衍生金融资产	14,073,153	14,073,153	1	14,073,153	1	1	1	ı	ı
发放贷款和垫款	98,504,267	105,482,516	1	3,637,972	20,414,535	13,235,948	33,288,121	17,267,726	17,638,21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954,369	48,954,369	1	42,998,069	1,514,478	1,615,152	2,826,670	1	ı
债权投资	16,938,546	18,277,266	1	1	414,781	345,271	3,228,360	6,801,998	7,486,856
其他债权投资	36,829,507	37,504,728	1	1	9,418,179	3,171,736	19,369,506	5,545,307	ı
其他资产	12,491,934	12,491,934	3,394,327		2,911,446	1	6,186,161	'	1
然 被	272,449,720	281,563,196	12,825,555	69,965,644	49,914,657	22,705,450	71,209,958	29,816,862	25,125,070



(3) 流动性风险(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2年				
		未折现合同				1个月	3个月	中	
	账面价值	现金流量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至3个月	至年	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钦								
项及拆入资金	16,539,466	16,551,576	1	5,193,491	11,287,952	27,957	42,176	1	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066,948	28,066,948	1	108,273	6,027,186	2,086,694	14,516,661	5,328,134	ı
吸收存款	148,704,043	149,014,889	ı	92,098,162	31,564,129	6,763,537	14,535,118	4,053,943	ı
应付债券	22,989,083	24,681,562	1	1	500,000	1,290,000	17,560,521	760,521	4,570,520
衍生金融负债	18,116,861	18,116,861	1	18,116,861	1	1	1	ı	ı
其他负债	9,104,565	9,104,565	2,201,298	1	5,097,253	15,264	1,767,104	23,646	1
! :								:	
负债总额	243,520,966 245,536,401	245,536,401	2,201,298	115,516,787	54,476,520	10,183,452	48,421,580	10,166,244	4,570,520
(口群)/ 七米典	78 978 754	78 978 754 36 026 795	10 624 257	(45 551 143)	(45 551 143) (4 561 863) 17 521 998	12 521 998	22 788 378	19 650 618	20 554 550
	20,,22,,02	=		= (21.1,100,01)	= (000,00,1)	=	= = = = = = = = = = = = = = = = = = = =	20,000,71	000,100,02

www.sc.com/cn

(3) 流动性风险(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1年				
		未折现合同				1个月	3个月	世	
	账面价值	现金流量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至3个月	至1年	至5年	5年以上
比然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036,806	18,036,806	11,740,534	6,296,272	1	1	1	ı	1
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	46,713,295	46,800,456	1	4,631,890	31,308,233	2,307,848	7,579,150	973,335	1
衍生金融资产	8,182,183	8,182,183	1	8,182,183	1	1	1	ı	ı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0,163	230,277	1	ı	230,277	1	ı	ı	ı
发放贷款和垫款	99,471,495	105,958,875	1	(606,554)	30,385,318	15,970,902	25,365,652	16,766,713	18,076,84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718,347	32,718,895	1	20,110,064	2,222,064	3,792,502	6,594,265	ı	ı
债权投资	9,788,022	10,612,484	1	ı	12,260	25,973	196,436	4,900,278	5,477,537
其他债权投资	30,886,923	32,913,861	1	ı	1,513,287	624'866	4,781,934	25,619,861	ı
其他资产	12,918,847	12,918,847	3,561,146	'	6,127,362	'	3,230,339	'	'
资产总额	258,946,081	258,946,081 268,372,684	15,301,680	38,613,855	71,798,801	71,798,801 23,096,004 47,747,776 48,260,187	47,747,776	48,260,187	23,554,381



(3) 流动性风险(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2021年				
		未折现合同				1个月	3个月	中	
	账面价值	现金流量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至3个月	至1年	至5年	5年以上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及拆入资金	15,506,951	15,582,056	1	2,712,343	5,571,355	35,249	7,263,109	1	ı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026,003	23,027,667	1	243,671	8,566,182	2,929,322	8,315,321	2,973,171	ı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460,038	13,462,994	1	ı	13,462,994	1	ı	1	1
吸收存款	152,038,929	152,244,184	1	102,827,592	31,661,054	3,619,645	11,661,874	2,474,019	1
应付债券	4,057,614	5,674,486	ı	ı	1	1	133,528	771,083	4,769,875
衍生金融负债	12,307,366	12,307,366	ı	12,307,366	ı	1	1	1	1
其他负债	11,136,286	11,136,286	2,247,497		7,556,820	11,687	1,303,676	16,606	1
; ;			!						
负债总额	231,533,187	233,435,039	2,247,497	118,090,972	66,818,405	6,595,903	28,677,508	6,234,879	4,769,875
海头寸/(缺口)	27,412,894	27,412,894 34,937,645	13,054,183	(79,477,117) 4,980,396	4,980,396	16,500,101	19,070,268	42,025,308	18,784,506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存在问题的内部流程、技术事件、人为错误或外部事件(包括法律风险)的影响而可能造成的损失。本行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和操作与技术风险管理框架,作为本行风险管理的重要文件,对操作风险的治理提供了基本指引。操作风险管理政策与操作风险管理标准则在相应管理框架的基础上进一步提供了制度上的保证和操作上的规范。

依据相应的管理框架,本行主要依托于三道防线来积极地管理本行的操作风险:银行所有担负管理职责的各级员工组成本行第一道防线,负责各自业务及职能部门内的操作风险管理;银行操作风险总监以及负责操作风险各专业控制领域职能部门负责人,共同组成本行第二道防线,而内部审计部为本行第三道防线。这三道防线以重在防范、审慎经营为出发点,使得本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同时,本行夯实了操作风险管理平台系统,有效地保障了操作风险识别、评估、整改与跟踪的全流程管理。

本行高级管理层定期召开风险及内部控制管理委员会会议,审阅本行操作风险管理与控制情况报告,确保本行的操作风险水平处于董事会可接受的风险敞口之内。

本行在2022年强化落实本地化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政策与标准,以进一步提高操作风险管理在日常运作中的实效。截止2022年12月底风险报告显示,高达91.8%的风险点被控制在低风险水平。

(5) 声誉及可持续性风险

声誉及可持续性风险是指由本行自身行为、本行从业人员或合作第三方的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包括股东、管理层、员工及未来员工、客户、监管机构、政府部门、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行的作为和不作为(包括未能坚持负责任的商业行为,或未能坚守不造成重大环境和社会损害的承诺)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本行的品牌价值,不利本行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首席风险官是声誉及可持续性风险的风险框架责任人,负责牵头声誉及可持续性风险管理。本行业务部门、职能部门以及分支行,作为声誉及可持续性风险的第一道 防线,有责任发现、汇报日常工作中的声誉及可持续性风险,并按照行内相关政策 流程对声誉及可持续性风险进行管控。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 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 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 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

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行已就公允价值估值建立了相应的内控制度。本行的公允价值内控流程包含一 系列用以确保公允价值被合理估计的主要控制步骤。业务部门负责确保所有以公 允价值计量的头寸进行每日盯市。第二道防线负责通过独立价格核查流程和公允 价值调整确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头寸的正确性。估值过程中使用的模型会根据模 型风险管理框架来管理。公允价值估值的计量和披露严格遵循相关会计准则。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_	2022年					
	附注	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	48,529,436	18,399,411	27,981,223	2,148,802		
- 为交易目的持有金融资产	Ξ	42,573,136	18,399,411	22,024,923	2,148,802		
- 发放贷款和垫款		5,956,300	_	5,956,300	-		
衍生金融资产	9	14,073,153	9,722	14,035,171	28,260		
其他债权投资	14	36,388,230	35,733,919	654,311			
合计		98,990,819	54,143,052	42,670,705	2,177,062		
	_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24	27,931,251	106,326	22,986,611	4,838,314		
- 向中央银行借款		5,404,654	-	5,404,654	-		
- 同业存放款项		2,935,497	-	1,851,059	1,084,438		
- 拆入资金		2,034,137	-	<i>2,034,137</i>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i>5,138,048</i>	-	5,138,048	-		
- 吸收存款		12,312,589	-	<i>8,558,713</i>	3,753,876		
- 为交易目的持有金融负债	<u> </u>	106,326	106,326	-	-		
衍生金融负债	9	18,116,861	7,891	18,002,379	106,591		
	-						
合计	_	46,048,112	114,217	40,988,990	4,944,905		
	=				, ,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021年				
附注	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12	32,483,382	13,238,069	16,668,763	2,576,550	
Z	<i>19,875,318</i>	13,238,069	<i>6,637,249</i>	-	
	12,608,064	-	10,031,514	2,576,550	
9	8,182,183	4,253	8,130,858	47,072	
14	30,459,780	28,689,839	1,769,941	_	
	71,125,345	41,932,161	26,569,562	2,623,622	
-					
24	23,022,770	220,437	20,243,776	2,558,557	
	7,571,506	-	6,005,076	1,566,430	
	1,863,246	-	1,863,246	-	
	6,891,396	-	6,891,396	-	
	6,454,831	-	<i>5,462,704</i>	992,127	
<u></u>	241,791	220,437	21,354	-	
9	12,307,366	2,907	12,273,743	30,716	
•					
_	35,330,136	223,344	32,517,519	2,589,273	
	9 14 24	12 32,483,382 19,875,318 12,608,064 9 8,182,183 14 30,459,780 71,125,345 24 23,022,770 7,571,506 1,863,246 6,891,396 6,454,831 241,791 9 12,307,366	附注 12月31日 第一层次 12 32,483,382 13,238,069 12,608,064 - 9 8,182,183 4,253 14 30,459,780 28,689,839 71,125,345 41,932,161 24 23,022,770 220,437 7,571,506 - 1,863,246 - 6,891,396 - 6,454,831 - 24,791 220,437 9 12,307,366 2,907	12 32,483,382 13,238,069 16,668,763 19,875,318 13,238,069 6,637,249 12,608,064 - 10,031,514 14 30,459,780 28,689,839 1,769,941 71,125,345 41,932,161 26,569,562 24 23,022,770 220,437 20,243,776 7,571,506 - 6,005,076 1,863,246 6,891,396 6,454,831 - 5,462,704 5 241,791 220,437 21,354 9 12,307,366 2,907 12,273,743	

于财务报告期间,本行持有的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 间无重大转换。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9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续) Ō

本行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初余额与年末余额之间的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2,148,802	2,177,062	4,838,314	4,944,905
本年转出	1 1	' 		'
本年減少	(2,809,884)	(2,878,523)	(3,578,419)	(3,696,769)
本年新增	2,373,941	2,420,679	5,962,957	6,109,677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8,195	11,284	(104,781)	(57,276)
年初余额	2,576,550	2,623,622	2,558,557	2,589,273
2022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合计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中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9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续) Ō

本行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初余额与年末余额之间的变动情况如下(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2,576,550	2,623,622	2,558,557	2,589,273
本年转出	- (1,288)	(1,288)		'
本年減少	- 11,643	11,643	(963,620)	(963,620)
本年新增	2,573,660	2,562,787	2,525,663	2,525,663
计入损益的 利得或损失	2,890	50,480	16,074	76,790
年初余额			980,440	980,440
2021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合计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中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a)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续)

下表列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主要金融工具的相关估值技术和不可观察输入值。

2022年12月31日

工具类型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人民币千元)			
	资产	负债		
债券	2,148,802		现金流量折现法	收益率
同业及其他金融		1,084,438	现金流量折现法	信贷息差
机构存放款项				
吸收存款		3,753,876	现金流量折现法	信贷息差
				收益率
			内部定价模型	权益-权益相关系数
				权益-外汇相关系数
衍生金融工具	28,260	106,591	现金流量折现法	信贷息差
			内部定价模型	权益-权益相关系数
				权益-外汇相关系数

2021年12月31日

工具类型	公允价值 (人民币千元)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资产	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76,550		现金流量折现法	收益率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1,566,430	现金流量折现法	信贷息差
吸收存款		992,127	现金流量折现法	信贷息差
衍生金融工具	47,072	30,716	现金流量折现法	信贷息差
			内部定价模型	权益-权益相关系数
				权益-外汇相关系数



-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 (a)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续)

以下列示上述估值技术表中确定的重大的不可观察数据。

收益率

收益率是折现现金流量模型中用于折现未来现金流量的利率。收益率单独增长将导致公允价值计量减少。

信贷息差

信贷息差指市场参与者对一项工具的信贷风险承担所要求的额外收益率。如果其他因素不变,信贷息差上升将导致公允价值计量减少。

权益-权益相关系数及权益-外汇相关系数

相关系数为衡量一个变量的变动如何影响另一个变量的变动的指标。权益一权益相关系数指两种权益工具之间的相关系数,而权益一外汇相关系数指权益工具和外汇工具之间的相关系数。

(b) 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行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其他以摊 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接近公 允价值。

本行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拆入资金、吸收存款和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 表日,这些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公允价值。



(7) 资本管理

本行力求保持良好的资本充足水平,通过充足的资本缓冲来支持战略目标的实施。 董事会批准的资本规划旨在确保本行保持充足的资本水平以及合理的资本构成以实 现战略及业务规划。

本行的资本管理框架建立于良好的治理结构和管理流程之上。董事会对本行资本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根据资本风险偏好定期审核本行的资本充足情况。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建立相关资本管理机制,监控资本充足水平并向董事会报告。

根据原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本行需满足银保监会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的相关要求: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一级资本充率不得低于8.5%,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计量资本充足率,并于每季度向银保监会提交所需监管报表。

本行的资本主要以下列形式列示于资产负债表: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和应付债券。

表内加权风险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市场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敞口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征进行了调整。衍生工具交易形成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与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之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根据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根据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年度内,本行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



(7) 资本管理(续)

	2022年	2021年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	10,727,000,000	10,727,000,000
资本公积	51,866,721	11,113,963
其他综合收益	(35,368,783)	103,493,158
一般风险准备	3,221,042,388	3,221,042,388
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	14,964,214,530	13,350,244,238
核心一级资本	28,928,754,856	27,412,893,747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无形资产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	(713,360,929)	(555,091,718)
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1,420,143)	(11,417,17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8,213,973,784	26,846,384,853
其他一级资本	<u> </u>	
一级资本净额	28,213,973,784	26,846,384,853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3,999,119,385	3,998,792,401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1,112,359,817	1,112,359,817
二级资本扣除项目	<u> </u>	
总资本净额	33,325,452,986	31,957,537,071



(7) 资本管理(续)

	2022年	2021年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40,565,012,030 18,013,972,500 13,779,381,300	153,231,187,900 18,727,840,000 12,995,132,500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172,358,365,830	184,954,160,40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6.4%	14.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6.4%	14.5%
资本充足率	19.3%	17.3%

(8) 内部审计风险管理

(a) 内部审计

内部审计直接向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报告,内部审计作为独立职能部门,主要责任为协助董事会及管理层保护银行的资产、声誉和可持续发展。内部审计通过对组织机构及其活动(包括外包活动和所有法律实体)进行风险评估以履行上述职责。该风险评估进一步结合监管要求及期望使得内部审计能够规划和执行年度审计或审阅计划,以形成对于控制环境的意见。报告期内,内部审计按照审计委员会批准的年度审计和审阅计划,切实履行审计职责,有效发挥了"第三道防线"强化风险防控、严守风险底线的作用。



(8) 内部审计风险管理(续)

(b) 开展审计计划,监督检查整改

报告期内,内部审计共计完成审计项目35项。其中,分支行审计及突击检查共计15项,共覆盖包括重庆、广州、佛山、北京、天津、苏州、南京、成都、大连、沈阳、哈尔滨、深圳、杭州、宁波、上海和青岛分行。专项审计共计20项,重点关注领域包括财富管理部、代理保险业务合作关系、金融犯罪合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外包管理、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业务、数据中心和灾难恢复管理、业务连续性管理、信息系统变更、突发事件及问题管理、征信查询及报送管理、人力资源部招聘部、人力资源薪酬政策、贷款风险分类、房地产贷款、关联交易、中国人民银行监管报告、绿色信贷管理、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交易银行电子银行、电子发票系统升级项目。

报告期内,内部审计发现问题主要涉及流程设计、系统设计、员工操守以及操作执行等方面。对所有评级为极高风险、高风险和中风险的审计问题,内部审计均会保持跟进直至其整改完成。同时,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会定期向审计委员会进行书面及当面汇报。

(c) 保障人员配备,提升专业素养

通过持续的人员招聘,本行致力于优化审计资源结构并提升审计团队专业度。部门按季举办审计主题专修论坛,持续提高审计人员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

56 诉讼事项

2022年度本行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若干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但不存在对本行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57 比较数据

本行对财务报表中2021年度的某些项目进行了重新分类或列报,以更符合财务报表列报 要求。

58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行并无需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 管理层提供的辅助信息

杠杆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的杠杆率为8.8%,符合最低4%的法规要求。相关计算如下: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28,214	26,846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76,167 45,065 321,232	268,503 48,362 316,865
杠杆率	8.8%	8.5%

中小企业银行部服务情况

截至2022年末本行中小企业银行部覆盖我国23个城市、37家分支网点,信贷资产规模余额约人民币40亿元,信贷客户数约5,000户,依据不同的信贷产品制定相适应的贷款利率。同时,中小企业银行部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便捷的账户开立及结算服务,覆盖人民币及多个外币币种的账户类型,助力中小微企业全生命周期的发展。中小企业银行部将一如既往地依托渣打集团遍布全球的广泛网络、在金融产品方面的专业和创新优势以及在人民币国际化方面的丰富经验,与更多的中小微企业携手共成长。

消费者权益保护

个人、私人及中小企业银行部客户投诉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2022年全年本行共受理个人客户及中小企业客户月均投诉173.4件,经调查核实的有效投诉率占全部投诉的4.7%。2022年投诉整体数量较2021年上升了7.7%,年度内办结率达98.3%。投诉数据分析表明,2022年投诉与个人贷款、信用卡及分支行账户服务等业务相关较多,其中个人贷款业务占比约44%,信用卡投诉占比约15%,分支行账户服务业务

占比约15%。按投诉数量区域分布排名,依次为东区(37%)、南区(33%)、北区(24%) 及西区和其他(6%),其中上海、深圳和北京位列2022年城市投诉量前三名。

结合数据跟踪和客户诉求分析可知,投诉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2年,由于市场因素 发生变化,导致本行外币贷款资金成本上涨而对外币房贷利率进行调整后,引起的部 分客户反应; 以及本行个人贷款和信用卡业务的部分客户声称因疫情影响导致还款能 力下降,继而对征信异议、催收、延期还款安排等不满。针对上述情况,本行积极主 动地与客户协商,为客户提供部分升息减免和灵活还款计划等纾困举措,缓解客户的 还款压力。

2022年本行继续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和经营发展战略, 先后完成了《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制度》《渣打银行(中国)有 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内部考评工作指引》等重要消保相关制度的更新。在员工教育方 面,本行通过年度强制培训、以及针对业务类型的专题学习等方式,巩固员工的消保服 务意识,带动员工对消保工作的学习热情,切实践行金融机构为共同构造和谐稳定的金 融环境的社会义务和责任。在公众社区投入方面,本行则持续推广金融消费者知识宣传, 采用灵活多样的宣传形式,先后组织了金融教育计划"理财小学堂""渣打未来财智少年计 划",在全国范围内普及金融知识,引导少年儿童树立正确的财富观、理财观;开展"消 费者金融风险教育需求"主题的调研活动,了解当下金融市场中消费者对于各类金融风险 的知晓程度,所接受的消费者教育与实际需求的差异分析;本行高管层也积极投身消保 宣教公益活动,在"渣打消保快闪站"站台宣讲金融知识,向金融消费者赠送亲笔书写的 "渣打定制反诈明信片"和宣传手册,提醒消费者守护财产安全。本行于2022年度共计发 布原创宣传文案及视频近30篇,原创线上点击量超过70余万次。举办线下活动近250场 次,约80%的员工参与率,其中约25%的场次为面向老年人、学校、年轻群体和新市民 等群体的活动,线上线下总触达人次超百万次,较去年提升4倍。

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部客户投诉管理

2022年全年本行共受理企业、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客户月均投诉8件,所有投诉均快 速有效地完成了内部调查,涉疫相关的投诉亦得到积极妥善处理,办结率100%。企业、 金融机构及商业银行客户的投诉主要涉及贸易结算与融资业务、本外币支付结算业务、 企业电子银行业务、员工服务质量、及其他产品和服务等,占比分别为31%、28%、 17%、14%和10%。

关联交易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银监会令2007年第7号)和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 易管理办法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1号) 的要求,披露以下关联方关 系及其交易。

授信类关联交易

本行的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和关联法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对全部关联方 的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¹为人民币1,993.73²亿元。本行所有授信类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均要求必须按照正常市场定价,同时不得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非授信类关联交易

服务类关联交易

2022年度,本行服务类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7.64亿元。本行所有非授信类关联交易的定价 政策,均要求必须按照正常市场定价,同时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1 《}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

第十六条。。。银行机构与关联方开展同业业务应当同时遵守关于同业业务的相关规定。银行机构与境内外关联方银行之间开展 的同业业务、外资银行与母行集团内银行之间开展的业务可不适用本条第一款所列比例规定和本办法第十四条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² 根据银保监会要求,本行授信类关联交易中所包含的衍生品业务以签订协议时的本金计算关联交易金额。

统一交易协议

名称	与本行	经济性质	主营业务	法定代	注册地	交易金额
	关系	或类型		表人		(人民币百
						万元)
渣打 (广州)	同系附	有限责任	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	招学聪	中国	18.93
商业管理有限	属机构	公司	产咨询服务;房地产估			
公司			价;物业出租;物业管			
			理;商务咨询服务;企			
			业管理咨询服务			

其他类关联交易

2022年度,本行投向关联方的理财产品为4个。而这些理财产品所募集的资金最终投 资于渣打中国关联方发行金融产品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30,645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

名称	与本行关系	经济性质	主营业务	法定	注册地	交易金额
		或类型		代表人		(人民币百万元)
英国渣打银行	最终控股方的	有限责任	商业银行业	无	英国	2,007
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公司	务及有关金			
			融服务			

本行与关联自然人之间的授信类关联交易

关联自然人包括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和分行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 资产转移、保险资金运用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以及上述关联自然人的配 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本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 终受益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部分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应收利息。

本行与关联自然人截至12月31日的关联交易余额如下:

(人民币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个人住房贷款 (a)	2,889,837.12	4,097,850.13
- 信用卡 (b)	482,891.87	746,189.25

- (a)与本行发生个人住房贷款授信交易的关联自然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计3人。
- (b)与本行发生信用卡类授信交易的关联自然人(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计69人。

